



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

2025

第7期 (总第883期)

目 录

政府工作报告	山东省省长 周乃翔 (1)
关于山东省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8)
关于山东省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山东省财政厅 (41)

【省政府文件】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人民政府工作规则》的通知 (鲁政发〔2025〕3号)	(52)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解聘乔明琦省政府参事职务的通知 (鲁政字〔2025〕26号)	(62)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Issue No.7, 2025 (Serial No.883)

Sponsor: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March 10, 2025

Contents

Work Report of the Government

..... **Zhou Naixiang Governor of Shandong Province** (1)

Report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2024 Plan for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and on the 2025 Draft Plan for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 Shandong Province
..... Shandong Provinci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18)

Report on the Execution of the 2024 Budget and on the Draft Budget for 2025 in Shandong Province Shandong Provincial Finance Department (41)

【 Documents Issued by the Provincial Government 】

Circular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on Printing and Issuing Work Rules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LUZHENGFA [2025] No.3) (52)

Circular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on Disengaging Qiao Mingqi as Counsellor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LUZHENGZI [2025] No.26) (62)

政府工作报告

——2025年1月20日在山东省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山东省省长 周乃翔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省政协委员和各位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是山东发展史上具有重大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习近平总书记亲临我省视察，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对山东工作进一步明确总定位、新要求，赋予我们“走在前、挑大梁”的重大使命，为山东发展指明前进方向，提供根本遵循，注入强大动力。

一年来，全省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在省委坚强领导下，大力实施工业经济“头号工程”，深入推进“三个十大”行动，着力塑造“十个新优势”，统筹推进稳增长、提质效、抓改革、防风险、惠民生，全省经济运行稳健向好、进中提质，实现地区生产总值9.86万亿元、增长5.7%，增速高于全国0.7个百分点，工业、投资、消费等主要

指标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顺利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一）产业升级成效显著。工业增势强劲，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3%，高于全国2.5个百分点。新增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3个。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235个、居全国首位。集成电路全产业链加快发展，首条百兆瓦钙钛矿电池中试线成功运行。裕龙岛炼化一体化、山钢永锋优特钢等重大项目建设投产，齐鲁石化鲁油鲁炼项目落地开工。数字经济撑起“半壁江山”，规模占比超过49%，卡奥斯成为全国工业互联网首个千亿品牌，关键软件产业规模跃居全国首位，浪潮海若、瀚海星云等大模型拔节生长。新增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22家。预计海洋生产总值1.8万亿元左右、居全国前列，造船完工量、订单量大幅增长。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净增规上服务企业3162家，服务业增加值达5.23万亿元、增长5.4%，高于全国0.4个百分点。社

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 3.79 万亿元、增长 5%，高于全国 1.5 个百分点。全年接待游客超 9 亿人次，旅游收入破万亿。外经外贸持续提升，进出口达 3.38 万亿元、出口首次突破 2 万亿元。实际使用外资 118.1 亿美元，规模居全国第五位，新加坡金鹰集团莱赛尔纤维等重大项目落户。

(二) 科技创新成果丰硕。全社会研发投入增长 9.4%，高于全国 1 个百分点。崂山实验室阶段性任务顺利完成，山东高等技术研究院基础研究取得重要成效。新增全国重点实验室 15 家、总数达 36 家。新建空天信息、铝产业先进制造省实验室，重组省重点实验室 249 家。新增微纳制造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新增国家级领军人才 435 人、省级领军人才 947 人，住鲁两院院士和海外学术机构院士达到 168 人。高新技术企业突破 3.5 万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 5 万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预计提高 1.5 个百分点左右。35 项成果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发明专利授权量增长 15.4%。全球首列碳纤维地铁列车投入商运，12 英寸碳化硅衬底、超大尺寸氟酸锂晶体全球首发，全球运力最强固体火箭“引力一号”点火升空，全球最大直径智能盾构机“山河号”投用，亚洲首艘圆筒型海上油气生产装置“海葵一号”交付运营，潍柴柴油机热效率第四次刷新世界纪录。一类靶向抗癌新药“齐倍安”获批上市。20 万吨聚烯烃装置、高强高模碳纤维材

料打破国外垄断。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探获全国首个亿吨级富铁矿。

(三) 绿色转型实现突破。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示范区加快建设，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 1.15 亿千瓦，占比历史性超过煤电。石岛湾核电扩建一期开工，招远核电一期获得国家批复，核准和在建核电机组 1003 万千瓦、居全国第二位。光伏装机居全国首位。肥城 300 兆瓦压缩空气储能、东营津辉 500 兆瓦电化学储能项目并网。海阳核能供暖入选国家首批绿色低碳示范项目。能耗强度、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提前完成“十四五”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PM_{2.5} 浓度改善 5.1%，优良天数增加 22 天，国控地表水优良率优于国家目标，近岸海域水体优良率全国前三。黄河流域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成效明显，中央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连续四年优秀。黄河口国家公园创建任务基本完成，候鸟栖息地入选世界自然遗产。日照阳光海岸绿道入选全国海洋生态保护典型案例。“国际零碳岛屿合作倡议”在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上发布。

(四) 基础设施加快提升。交通、能源、水利分别完成投资 3252 亿元、2140 亿元、748 亿元。“轨道上的山东”驶入快车道，雄商、津潍、济滨、济枣、潍宿及青岛连接线等 6 个高铁项目加快推进，日兰高铁全线贯通，潍烟高铁开通运营，济青高铁加快“公交化”运行，

高铁通车里程突破 3000 公里、全国第一。临淄至临沂、济菏高速改扩建等 8 个项目建成，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突破 8700 公里。济南机场二期东飞行区建成，烟台机场二期转场运营。沿海港口货物吞吐量突破 20 亿吨、居全国首位，内河航运吞吐量超过 1.2 亿吨，内陆港达到 51 个。中欧班列累计开行超 1.1 万列。推动设立省水网运行调度中心，通水里程突破 7100 公里。东平湖老湖区洪水相机南排工程投运。5G 基站达到 24.2 万个，智能算力比例超过 30%。青岛国际通信业务出入口局获批建设。

（五）乡村振兴深化拓展。率先制定新一轮乡村振兴规划。省市县建设乡村振兴片区 1598 个、覆盖村庄 1.5 万个。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到 1.28 万亿元，持续位居全国首位。耕地面积连续四年净增加，高标准农田达 7759 万亩。粮食总产 1142 亿斤，再创历史新高。粮食烘干能力稳步提升。国家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取得实质进展。“鲁中山区桃”入选国家农业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峯城石榴、潍县萝卜、东阿黑毛驴、高青黑牛、微山湖四鼻鲤鱼入选国家农业品牌精品。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突破 1.1 万家，粮油、果蔬、肉类、水产品加工能力均居全国首位。农产品出口连续 26 年全国第一。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总量居全国首位，85% 以上农户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乡村人居环境

明显改善，新改建“四好农村路”7570 公里，农村规模化供水率达到 95%。10601 个村卫生室实现“五有三提升”。村级党组织分类推进整体提升三年行动全面完成。累计创建国家文明村镇 246 个、省级文明村镇 4295 个。

（六）民生福祉持续增进。财政民生支出首次突破万亿元、占比 80% 左右，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4.8%、6.2%。城镇新增就业 124.5 万人，公益性岗位、以工代赈吸纳就业 29.1 万人次。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超过 60%，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数量跃居全国第一，获批全国唯一整省推进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实验区。康复大学建成招生。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权单位 10 个。获批首个公办职业技术大学，新增高职院校 4 所。我省选手斩获世界技能大赛 2 个全国首金。健康中国行动考核获优秀等次，3 个市获批国家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城市。入选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17 个。完成职工医保门诊共济改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 90% 以上。“两证齐全”医养结合机构突破 1000 家，家庭养老床位新增 1.1 万张，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 3 万户。在全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绩效评价中名列第一。城乡低保标准分别增长 7% 和 9%。“阳光家园”托养服务残疾人 3.4 万人。开工改造老旧小区 70 万户，城中村改造安置 30.7 万套，完

成农村危房改造 1.2 万户。文化事业繁荣发展,《齐鲁文库》成果集成发布,沂水跋山遗址群入选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礼乐和合 探知齐鲁”山东文物香港特展广受好评。《大河之洲》获全球纪录片最高奖,8 部作品入选“五个一工程”奖。开展群众性小戏小剧等文化惠民活动 50 余万场,新打造新型公共文化空间 350 个。开展“好运山东”群众赛事活动 8 万余场。我省体育健儿在巴黎奥运会、残奥会上勇夺 8 金 9 银 6 铜,在首届全国青少年三大球比赛中获得 4 金 2 银好成绩。

一年来,着重抓了以下工作:

一是扎实抓好重大政策举措落实。用好“两重”“两新”机遇,特别是落实去年 9 月 26 日中央政治局会议部署的一揽子增量政策,争取新增专项债资金 3903 亿元;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383 亿元、支持项目 512 个;实施设备更新项目 7910 个、完成投资 4763.4 亿元。接续推出三批政策清单、151 项务实举措。优化项目投资服务,出台“要素政策赋能清单 16 条”,加强土地、能耗、碳排放等资源省级统筹,推动工程项目审批提速提效,省市县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2.9 万亿元以上。激发居民消费活力,认真落实国家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汽车更新申请 76.3 万辆,带动汽车销售超千亿元。推进“消费促进年”,实施“好品山东 商行天下”系列活动,省市联办

促消费活动 600 余场。推动文旅深度融合,召开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五星级酒店新增 7 家,5A 级景区新增周村古商城、总数达到 16 家。上合组织“旅游和文化之都”打响新名片,威海烟墩角村入选联合国旅游组织“最佳旅游乡村”。

二是扎实抓好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制定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规划和政策,推动产业链、创新链、教育链、人才链深度融合。紧盯产业需求强创新,围绕集成电路、工业母机、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领域,推出科技创新 10 个行动计划。充分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省重点实验室重组、重大科技项目 90% 以上由企业牵头。打造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出台“科技成果转化 16 条”,建成运营山东科技大市场,完善“山东好成果”发布机制。培育推广“四首”产品 797 项。聚焦固链强群抓产业,抓实标志性产业链链长制,加快量子科技、虚拟现实、具身智能等全产业链布局。推进数字产业化“十大工程”和产业数字化“八大行动”,运用数字技术、绿色技术赋能产业升级。深化“万项技改、万企转型”,建成全国首个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青岛、潍坊进入全国首批制造业新型技改城市试点。

三是扎实抓好全面深化改革开放。争当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排头兵,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细

化推出 414 项改革事项。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创新资源重组等 10 项牵引性集成改革，探索开展要素市场化配置省级试点。着力增强民营经济发展活力，实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行动，民间投资增长 7.6%，民营资本首次进入核电等领域。推进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省属企业主业投资占比达 99.3%。完成地方金融管理体制深化改革。深化开发区改革，完成 55 家开发区扩区调区。出台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新高地实施意见，上合示范区推出“陆海直运”监管模式等制度创新案例，自贸试验区累计 15 项改革成果在全国推广。推出“新三样”发展、中间品贸易、供应链头部企业等系列支持政策，组织 9800 余家企业参加境内外展会。精心打造国际交流合作高能级平台，上合组织国家绿色发展论坛、上合组织妇女论坛、中拉农业部长论坛、世界城市日中国主场活动成功举办。中国国际孔子文化节、尼山世界文明论坛影响力不断提升。跨国公司领导人青岛峰会、港澳山东周、首届新加坡山东周成果丰硕，累计签约外资项目 217 个、总投资 258 亿美元。

四是扎实抓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聚力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出台“营商环境创新提升 59 条”，扎实推进 21 项“一件事”落地实施。创新应用“鲁通码”，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 90% 以上，便民热线等 19 项典型经验在全国推

广。自然资源服务保护和综合利用、构建数字联合检查平台等做法，获国务院综合督查通报表扬。率先出台规范涉企执法行为若干措施，重点领域入企检查频次压减 45%。加强政企常态化沟通，开展省领导“走进企业家会客厅”、政企沟通交流会等活动。上线“鲁惠通”政策兑现平台，“12345”热线、“接诉即办”平台服务质效持续提升，营商环境整体水平居全国第一方阵。

五是扎实抓好民生社会事业发展。滚动实施 20 项重点民生实事，持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就业方面，出台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实施意见，创新青年就业支持政策，实施先进制造业就业支撑行动，加强重大项目、重点企业用工服务保障。促进重点群体就业经验在全国推广。教育方面，优化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机制，有序实施学前教育、县域普通高中提升行动，推动省属高校“双一流”攻坚突破，建设 15 所“双高计划”高职院校。社保方面，实施“全民参保·福暖万家”工程，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医疗保险补助标准，启动实施职工医保省级统筹。医疗方面，加强“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建设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启动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质提效三年行动，支持创建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试验区。养老方面，健全养老服务高质量发

展政策体系，实施养老机构固本强基、居家社区扩围增效、医养康养提质赋能等行动，加强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服务政策支持，率先开展“五床联动”省级试点。托育方面，抓好国家普惠托育服务发展示范项目，推进市县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困难群众帮扶方面，提高救助保障标准，加快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做好低收入人口常态化救助帮扶工作。

六是扎实抓好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化解。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完成危化品安全生产专项督导任务，成立省化工安全科学研究院，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持续“双下降”。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用好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等政策，健全债务管控长效机制，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开展打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实施地方金融监管一体化工程。推动保交楼全部完成，保交房完成95%以上。抓好能源保供，迎峰度夏期间，成功应对全网用电负荷39天破亿、4次刷新历史记录考验。开展社会稳定风险隐患专项整治，推动矛盾纠纷实质解决。

过去一年，国防动员、退役军人、双拥共建等工作扎实有力，民族宗教、审计统计、文史参事、档案史志、地震气象、台港澳、侨务贸促、口岸通关、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等工作成效明显，老龄、工会、青少年、妇女儿童、残疾人、红十字会、慈善、志愿服务、关心下一代等事业全面进步。

一年来，我们健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常态化学习、台账化落实机制，一项一项抓落地、抓见效。我们扛牢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切实抓好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我们大力推进依法行政，自觉接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省政协民主监督，办理省人大代表建议971件、政协提案952件。召开省级新闻发布会185场，政务公开进入全国前三。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广大党员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精气神更加昂扬。

各位代表！一年来的历程极不平凡，成绩殊为不易。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掌舵领航，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省委团结带领全省人民拼搏实干、开拓奋进的结果，是省人大、省政协和社会各界有效监督、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全省人民，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中央驻鲁单位，向各位老领导、老同志，向驻鲁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公安民警、消防应急救援队伍，向所有关心支持山东发展的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衷心感谢，致以崇高敬意！

我们清醒看到，全省经济社会发展

还面临一些困难挑战：国际环境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加深，内需不足，部分企业生产经营遇到困难；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需要进一步深化；群众就业增收面临压力；一些领域风险隐患不容忽视；政府作风效能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等等。我们一定高度重视，采取扎实措施认真解决。

二、2025年工作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

今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按照省委十二届八次全体会议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今年政府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锚定“走在前、挑大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大力实施工业经济“头号工程”，深入实施“三个十大”行动，着力提振消费、提高投资效益，着力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着力推进区域协调、城乡融合、陆海统筹，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和外部冲击，着力优化环境、稳定预期、激发活力，不断塑强“十个新优势”，推动经济持续

稳健向好、进中提质，保持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加快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新高地，努力建设北方地区经济重要增长极，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

经分析测算，建议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城镇新增就业110万人以上，居民消费价格保持合理水平，全面完成节能减排降碳和环境质量改善约束性指标。

实现上述目标，最根本的，是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把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作为总遵循、总定位、总航标，对标对表、抓好落实。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新时代的硬道理，坚定不移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持之以恒促进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全力以赴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筑牢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新优势。要牢牢把握五个“必须统筹好”的科学方法论，深入学习领悟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最新成果，着力提升全局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切实增强工作的前瞻性、针对性、创造性。要牢牢把握“稳扎稳打、踏踏实实”的重大要求，始终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

稳，崇尚实干，务求实效，创出实绩，为“十四五”圆满收官、“十五五”良好开局打下坚实基础。

各位代表！齐鲁风鹏举，海岳画图雄。山东战略机遇叠加，产业基础坚实，发展优势厚积，潜力空间巨大。我们要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砥砺奋进，以事争一流、唯旗是夺的志气，以凤凰涅槃、浴火重生的勇气，以迎难而上、使命必达的锐气，再接再厉、善作善成，推进强省建设再上新台阶，努力让山东发展动力越来越强劲、老百姓生活越来越美好！

三、2025年重点工作

围绕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重点抓好以下十个方面的工作。

（一）在全方位扩大内需上下功夫、求实效。把激发消费活力和提高投资效益结合起来，畅通经济循环、促进稳定增长。

着力实施提振消费行动。认真落实国家扩围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等政策，制定扩大消费一揽子措施。突出抓好商品消费升级、服务消费提质、新型消费培育、消费场景创新，开展一系列优惠活动，组织“百县千企万店”促消费重点活动1000场。优化换新消费补贴流程，完善配套服务，做大新能源汽车、智能家电、数码产品、家装家居等消费规模。培育壮大首发经济、银发经济、健康服务，提升数智、绿色等融合消费

水平。加快发展平台经济，建设一批“好品山东”电商中心。创新推出特色旅游专列，激活“文旅+交通”消费新业态。积极打造演艺、赛事、国潮、电竞等新场景。深化“放心消费”行动，提升消费品质。

着力扩大有效益的投资。继续实施15000个省市县重点项目，推动3900多个项目投产达效、新增产值5000亿元左右。围绕重大战略、“十强”产业、基础设施等领域，谋划储备优质项目，力争更多纳入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支持范围，抓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自审自发”试点，推出一批激发市场投资活力的大项目。打造“选择山东”协同招商平台，推进开发区整合优化，推行“市场+资源+应用场景”招商，提升基金招商、链式招商成效。

着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围绕统筹推进高铁、货运铁路、公路、机场、内河航道、港口等交通设施互联互通、织密成网，绘制好2025年、“十五五”时期、到2035年及中长期“三张图”。今年力争交通、水利分别完成投资2500亿元、800亿元。**铁路**，加快建设京沪二通道、雄商等6条高铁，争取提前启动聊邯长、莱临、德商、日照至五莲高铁前期工作，力争尽早开工；全力做好聊城至泰安至莱芜至京沪二通道、滨州（东营）至淄博至莱芜、青岛至连云港至盐城、济枣高铁南延等项目谋划争取。优

化货运铁路网，开工董家口至五莲、胶新铁路扩能改造项目。高速公路，开工长深高速改扩建等2个项目，提速高青至商河等34个续建项目，建成临沂至滕州等15个项目，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突破9300公里。机场，加快济南机场二期改扩建，完善周边城市到济南机场枢纽快速通道。完成临沂机场航站楼改扩建，建成枣庄机场。加紧聊城机场新建、威海机场迁建、滨州机场前期工作，积极争取泰安、德州机场纳入全国民用运输机场布局。通用机场，开工德州庆云、泰安仪阳项目，投用临沂费县、临沭蛟龙项目。内河航道，提速新万福河复航二期等6个在建项目。做好郓城新河等6个项目前期工作，构建通江达海内河航运网。加强东平湖与小清河联通工程论证。水网，加快推动黄山水利枢纽、沂沭河雨洪资源利用东调工程，稳妥推进东平湖蓄滞洪区安全建设，加快太平水库等项目，完成官路、双墩水库主体工程，加快中皋水利枢纽前期工作。新基建，推动青岛国际通信业务出入口局高水平建设。支持企业积极参与6G技术预研。抓好与中国联通、中科曙光等合作项目，建强算力枢纽，不断提高智能算力占比。

着力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有效统筹去库存与优供给，出台购房补贴奖励政策，盘活存量闲置土地，加快优质地块规划出让，建设更多高品质好小

区、好房子。大力实施城市更新，支持青岛用足用好国家试点政策，争取将济南纳入国家城市更新行动范围。创新城市更新支持政策，探索可持续模式，推进片区更新120个，开工老旧小区改造13.7万户。加快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

(二) 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上下功夫、求实效。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

大力提升科技创新水平。持续提高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让科技供给更精准，实施120项重大科技攻关，突破大模型、先进芯片、固态电池等核心技术瓶颈。加快水动力平台、深地观测等大科学装置预研建设，建好基础研究特区，完成省重点实验室重组。让企业主体作用更突出，依托龙头企业建强技术创新中心等平台，高水平建设大型仪器开放共享平台，强化产学研融通创新。加快培育壮大科技领军企业。让人才支撑更有力，面向重点领域实施顶尖人才、领军人才、海外英才、青年人才和卓越工程师培育行动，建好30家人才效能提升重点平台，吸引集聚青年人才80万人。建强齐鲁工匠、高技能人才队伍。让成果转化更畅通，用好科技大市场和“山东好成果”发布机制。新布局建设一批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基地。完善“科融

信”综合服务机制，扩大“拨投贷”“先投后股”试点，引导社会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建设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5家，积极争创国家质检中心。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

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实施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突出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整合建立18条标志性产业链和66条重点产业链。**改造升级传统产业**，加快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实施500万元以上技改项目1.2万个左右。高标准推进齐鲁石化鲁油鲁炼项目，争取东明石化炼化一体化、东营港PX上下游配套等项目获批实施，加快董家口炼化等项目前期工作。推进山钢永锋临港三期、日照精品钢基地二期。**巩固提升优势产业**，新增省级先进制造业集群10个，推动轻量化铝材等争创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推进整县和链群数字化转型试点，争创一批领航级、卓越级国家智能工厂。**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实施新兴产业跨越提升行动，抓好济南天岳碳化硅扩产、青岛物元先进封装、德州先导激光、菏泽海辰等项目，建成济宁宁德时代新能源电池等项目，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制造等集群发展。争创全国低空经济示范区，加快构建低空飞行服务、航路航线、低空智联网，培育更多典型应用场景。开展无人驾驶试点，实施一批车路云一体化示范项目。

创新发展未来产业，深化“人工智能+”行动，建好中国移动齐鲁创新院等平台，打造大模型产业生态集聚区。加快培育济南量子科技、青岛深海空天、烟台商业航天等特色园区，高标准建设未来产业先导区。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培育壮大信息服务业，实施一批工业软件等重大项目。促进银行业扩量调优，积极引育保险、证券、风投等机构，壮大各类长期资本、耐心资本。加快培育批发零售龙头企业，实施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发展内河航运、多式联运，引导大型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公转铁”“公转水”。开展百强服务业企业评选激励，培育现代物流、科技研发、创意设计等重点园区，推进济南、青岛中央法务区建设，新增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20个左右。

(三) 在推进重点领域改革落地上下功夫、求实效。突出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

深化民营经济发展支持机制改革。坚定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完善惠企政策落实、企业家荣誉激励等机制。健全民间投资常态化推介机制，吸引更多民间资本进入新能源、新基建等领域。完善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抓好政企常态化沟通交流，实现规上企业联系服务全覆盖。加强个体工商户分级分类精准帮扶。开展经营主体播种行

动，突出“育新、培强、融合”，完善全链条创新孵化体系。新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和单项冠军300家左右。加快培育更多领航企业和世界一流企业，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弘扬企业家精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让广大企业家放心投资、安心创业、舒心发展。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完成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深入推进寻标对标争创一流，抓好“一企一业、一业一企”试点。建立省属企业履行战略使命评价机制，加强和改进企业薪酬管理，健全投资效益、投资安全保障机制。鼓励省属企业参与央企创新联合体建设。加快融资平台和城投公司改革转型。

深化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深入实施一流学科建设“811”项目，支持山东大学等驻鲁部属高校高质量发展，推动山东农业大学等省属高校突破国家一流学科，支持山东中医药大学等特色发展。推进优质本科扩容。完善新型研究型大学支持机制，加快空天信息大学筹建，吸引全球高水平理工类大学合作办学。实施好省域现代职业教育新模式试点。建立职务科技成果单列制度，允许横向结余经费出资科技成果转化。完善人才培育集聚、评价激励机制，让各类人才扎根齐鲁、尽展才华、实现价值。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争创国家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推进

国家数据要素综合试验区建设，搭建全省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平台，打造省级高质量数据集10个以上。建好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体系，构建重点产业专利池。完善项目碳评价、产品碳足迹等制度，积极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

深化财政金融改革。全面推进地方财政科学管理综合试点，开展零基预算改革，优化调整省财政直管县范围，健全促进高质量发展转移支付激励机制。深入实施金改试验区创建、地方金融对标提升行动，强化“金融直达基层加速跑”，抓好金融资产投资公司股权投资试点，实施上市培育“十百千”计划。稳妥推进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

深化营商环境改革。持续开展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推动修订《山东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擦亮“民事无忧·企事有解·政事高效”服务品牌。纵深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抓好企业迁移登记、就医费用报销、教育入学等100个重点事项。升级“爱山东”“鲁惠通”平台，推动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优化招投标流程。抓好药品“补充申请”审评审批改革。建设“鲁执法”平台，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落实“五个严禁”“八个不得”，集中整治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

深化区域协调发展机制改革。实施黄河重大国家战略集成改革行动，提速构建沿黄陆海大通道，支持聊城、菏泽

深化鲁豫毗邻地区合作发展。健全对接京津冀、长三角工作机制，规划建设京鲁科创合作平台，支持临沂、济宁、枣庄承接长三角产业转移。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联动发展。推动烟台—大连“双城联动”，建设海铁联运中欧班列。加快构建“两圈联动、三核引领、陆海统筹、全面发力”发展格局，创新济南、青岛都市圈联动发展机制，深入推进突破菏泽鲁西崛起，开展鲁西南潜力地区城镇化水平提升行动。实施“百县图强”计划，抓好强县产业帮扶弱县。做好对口支援和东西部协作。

（四）在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新高地上下功夫、求实效。发挥“一带一路”交汇区域、东北亚区域合作中心优势，打造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节点。

聚力建好制度型开放示范区。推进上合示范区综合改革，用好我国担任上合组织轮值主席国机遇，高水平筹办上合地方经贸合作大会、国际投资贸易博览会等活动，深化与哈萨克斯坦等国家地方经贸交流。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动自贸试验区提质增效，争取全国首个海洋经济政策集成改革落地。支持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高起点规划建设中新济南未来产业城。加快建设中日韩创新合作中心。支持潍坊国家农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

聚力实施外贸突破行动。推进“万企出海 鲁贸全球”，积极开拓南美、中

亚、东欧、中东、非洲等新兴市场，组织企业参加境外展洽活动 370 场以上、国际精准采购活动 50 场以上。培育跨境电商“组货人”，扩大市场采购贸易出口。完善国际营销服务体系，加快发展中间品贸易，建立机械设备、汽车配件等优势行业外贸优品库。探索设立“好品山东”农产品境外推广中心。打造区域大宗商品混配中心，支持各类供应链头部企业做大贸易规模。推进内外贸一体化改革，加快发展绿色贸易、数字贸易，争创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培育智能机械、绿色船舶、风电装备等出口增长点。推动临沂商城国际化实现新突破。健全贸易摩擦应对机制、海外投资综合服务体系，发挥境外经贸合作区作用，推动贸易投资协同发展。

聚力打造高质量外资集聚地。抓住制造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措施“清零”和电信、医疗、教育、文化等服务业开放机遇，加强对欧洲、中东、东盟和香港地区等常态化招商，深化与世界 500 强和行业领军企业合作。办好跨国公司领导人青岛峰会、儒商大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大会、国际友城合作发展大会等活动。用好利润再投资、跨国股权并购等引资方式。用心解决外资企业遇到的实际问题，全力维护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环境和形象。

（五）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上下功夫、求实效。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

验，高质量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

更高水平建设“齐鲁粮仓”。严守耕地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老旧配套设施。强化“德聊吨半粮”“鲁西南”等六大引领区示范带动，健全粮食主产区奖补激励制度，粮食总产稳定在1100亿斤以上。实施农业良种工程，培育优良动植物新品种20个，建设省级良种繁育基地50个，加大力度推广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推广多环节托管模式，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2%以上。深挖设施农业、畜牧业、海洋渔业、盐碱地综合利用等潜力。开展30个县高效特色设施农业提升行动。推广东营、滨州盐碱地综合利用经验。加快推动智慧农业发展。启动省级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

更大力度发展富民产业。深入实施龙头企业提振行动，抓好滨州对虾、济宁食用菌、临沂生猪、菏泽肉羊等14个优势特色农业全产业链提质增效试点。构建山东富民产业图谱，支持日照蓝莓、莒南花生、青州花卉、高唐锦鲤、黄河口大闸蟹、沂源红苹果、山亭火樱桃等一批“土特产”延长链条、提升品质。发挥工艺美术师、非遗传承人等作用，推动淄博陶琉、章丘铁锅、琅琊草编、无棣贝瓷、滕州鲁班锁、巨野工笔牡丹画等做强品牌、拓展市场。推动乡村旅游转型升级，创新打造一批新场景、新

业态。健全农村物流体系，促进电商快递协同发展。完善田秀才、土专家、乡创客等激励机制，引导合伙人、领头雁、兵支书更好带动乡亲增收致富。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进一步提高农民收入和集体收入水平。

更强举措发挥片区引领作用。坚持片区化推进、组团式发展，新增省级乡村振兴片区75个。新建改造农村公路5000公里。推进现代宜居农房建设，完善村庄保洁长效机制，完成2443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新改造提升村卫生室2万个。完善农村供水县域统管，规模化供水率达到96%以上。

(六) 在发展壮大现代海洋经济上下功夫、求实效。更好经略海洋、向海图强，积极打造现代海洋经济发展高地。

做优做强海洋战略科技力量。支持崂山实验室实施重大科技任务，统筹海洋科技资源，高质量建设海洋领域国家级创新平台，提升国家海洋综合试验场服务能力。实施10项左右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遴选10个左右蓝色人才团队，加速海洋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承办联合国“海洋十年”海洋城市大会。

做优做强现代海洋产业。培育10个左右海洋特色产业集聚区，加快发展海洋生物医药、新能源等高成长性产业，布局深海开发、海洋空间信息等未来产业。积极发展超大型油船、大中型集装箱船等高技术船舶，推动更多“国字号”

装备首制交付。用好海洋服务业专项资金，壮大海洋信息、海洋技术等高端服务业。探索建设区域性现代化海上牧场综合体。培育发展湾区经济。

做优做强世界级海洋港口群。推进日照钢铁精品基地配套码头等工程建设，建成董家口万邦矿石码头、中石化龙口LNG码头等项目。开展港口重大装备关键技术研发。加快建设零碳码头、零碳港区，打造智慧绿色港口。新开外贸航线10条以上。推动大宗商品储运基地规划建设。支持日照市港产城高质量融合发展。建强济南、青岛、临沂等综合交通枢纽，支持中欧班列济青国家集结中心建设，提速构建国际物流大通道。

(七) 在加快全面绿色低碳转型上下功夫、求实效。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积极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

突出抓好黄河大保护。推进黄河山东段安澜提升工程，打造沿黄生态廊道，建设好黄河口国家公园，实施环泰山区域国土绿化示范项目。推动济南园博公园建成开园。全面落实“四水四定”，实行黄河供水区强制用水定额管理、综合水价改革。

突出抓好清洁能源体系建设。开工招远一期、石岛湾核电2号机组，争取获批海阳三期、莱阳一期等核电项目；开工半岛北等海上风电项目，力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装机新增2000万千瓦。完善新能源消纳和调控机制，推动枣庄

山亭等抽水蓄能电站建设，抓好中能建泰安压缩空气、滨州北海电化学等储能项目。支持烟台打造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加快长岛国际零碳岛建设，推动建立国际零碳岛屿合作组织。支持泰安打造千万千瓦级储能之都。

突出抓好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深化节能降碳行动，初步建成国家碳计量中心，建设绿电产业园、零碳园区。开展威海碳纤维、枣庄欣旺达等“源网荷储”一体化试点30个左右，加快烟台丁字湾新型能源创新区发展，抓好国网电力战新产业园等项目，促进绿电绿证市场化交易。实施绿色制造培育工程，培育国家级环保装备制造规范企业10家左右。深入推动煤电行业转型升级。稳妥实施供暖燃煤锅炉清洁替代，规划建设胶东地区清洁供暖一张网，推动滨州、德州、聊城等地热供暖示范。积极培育绿色建筑、内河新能源船舶等新增长点。

突出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抓实重点行业、企业环保绩效提级，基本完成国三及以下非营运柴油货车淘汰。强化重点河湖排污口整治，推动城市黑臭水体动态清零，60%的城市污水处理厂完成提标改造。落实好河湖长制，打造20条生态清洁小流域，新增幸福河湖600公里以上。建设“无废城市”，加强固废综合治理。抓好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及黄河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

(八) 在担负起新时代的文化使命

上下功夫、求实效。推动文化繁荣兴盛，加快建设文化强省、旅游强省。

深入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实施文明乡风和城市文明建设工程。支持文化社区、科普社区建设，抓好移风易俗。加强文化艺术精品创作。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建设“书香山东”，新建城市艺术综合体、城乡书房等300个以上。传承红色文化，大力弘扬沂蒙精神、孔繁森精神，打造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山东展示体验带。加快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推动省市县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做强数字智能文化服务平台。做好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我省相关活动。

深入推进文化“两创”。加强儒家文化、齐文化等系统阐释。实施“中华文明探源”“海岱考古”等项目。高质量推进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建好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新建5处省级以上考古遗址公园。推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实施齐鲁文化基因解码利用工程，建好“齐鲁文化大模型”，推进一批文化展示体验项目。支持网络视听等文化产业发展。做强中国国际孔子文化节、尼山世界文明论坛，强化国际传播，讲好山东故事、中国故事。

深入推进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泰山、“三孔”争创世界级旅游景区，新增4A级以上景区10家。抓好烟台崆

峒胜境、墨子鲁班古代科技文化展览馆、泰山博物院等重点项目。实施文化研学旅游综合开发工程，擦亮“沿着黄河遇见海”品牌，打造国际著名滨海旅游带。创新开展“跟着孔子研学游”等文旅体验活动。激发冰雪经济活力，打造体育旅游精品线路，探索“知名景区+工业旅游”结对模式。加快文化体验廊道和千里滨海、鲁风运河、红色沂蒙、黄河入海、长城寻迹、齐鲁天路等旅游公路建设，创新高速公路“服务区+”文旅融合模式。支持威海争创国际康养旅游试验区。建好上合组织旅游和文化之都，办好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用好入境免签和240小时过境免签政策，持续叫响“好客山东 好品山东”，让更多海内外游客畅游齐鲁、乐享山东。

(九) 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上下功夫、求实效。办好20项重点民生实事，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持续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完善山东特色就业优先政策体系，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等重点人群就业工作，新建大学生就业创业赋能中心15个，开展“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深入推进“创业齐鲁”行动，培育一批省级创业街区。深化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市建设。打造城市15分钟生活就业融合服务圈，推动公益性岗位、以工代赈质效提升。开展职业技能培训40万人次。服务残疾人就业2.5万人次。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

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就业是最大的民生，要千方百计办好这件事，让高质量就业托起群众幸福生活。

持续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好全国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实验区，打造一批大思政课品牌。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加强教师培养培训。深化强校扩优行动，加强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教育资源调配机制，提前做好初中、高中入学高峰应对。促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63%。实施县中振兴计划，扩大公办普通高中招生规模。强化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推进校园足球综合改革，加强学生心理关怀。孩子是家庭的希望、祖国的未来，我们要不遗余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持续完善医疗服务体系。全力支持齐鲁医院、省立医院等创建国家医学中心，发挥好9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服务功能，推动济南国际医学中心建设，争创12个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高质量建设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打造10个省级中医康复医疗中心，开展中医药特色疗法基层推广培训。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统筹推进城市医疗集团和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健全医保基金运行保障机制。推进国家区域公共卫生中心等项目。新增医养结合、康复护理等机构100家。完善异地就医报销

政策，抓好区域转诊会诊中心建设，推动医学影像检查结果互认，让群众看病更便捷、更暖心。

持续优化养老托育服务供给。健全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培育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200家，新增智慧养老院30家、家庭养老床位1万张、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1.5万户，扩大老年健康产品服务。建设认知障碍老年人友好社区50个、认知障碍床位3000张。落实生育补贴、婚假、产假、育儿假等政策，发展单位办托、社区嵌入等多种托育模式，支持幼儿园招收2—3岁幼儿。加强困境儿童、流动儿童、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为符合条件的孤儿每人发放1万元助学金。备战全运会，带动全民健身蓬勃开展。敬老爱幼是山东人的好品德、好传统，我们一定传承好、弘扬好。

持续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全面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健全职工医保、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制度，提高居民医保补助标准，推进居民长期护理保险全覆盖。抓好新就业形态职业伤害保障试点，鼓励灵活就业人员缴存住房公积金。开展棚改回迁安置攻坚行动。完成非直供电小区改造100万户。健全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机制。完善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政策，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共同富裕路上，一个也不能掉队。

(十) 在守住安全发展底线上下功夫、求实效。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

毫不懈怠抓好安全生产。突出加强隐患排查，提高矿山、燃气、消防、交通、校园及周边、建筑施工、九小场所、工贸企业、森林防火、海上安全等隐患治理能力。完成化工行业安全生产整治提升专项行动。深化动火作业、有限空间、高处坠落、外包施工整治。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强全员安全培训。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推进自然灾害防治重点工程，科学防范洪涝、干旱灾害。

毫不懈怠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处置。加强县级财政运行监测，加大转移支付力度，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压实属地责任，有力有效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做好存量隐性债务置换工作，严禁新增隐性债务。打好保交房攻坚战。

毫不懈怠加强社会治理创新。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基层治理创新实验区，抓好“专业社工+志愿服务”融合试点。打造“花开齐鲁石榴红”民族工作品牌，加强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强化公共安全系统施治，做好重点人群关爱服务和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工作，开展人员密集场所、重点部位安全防范专项治理，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确保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各位代表！山东是驻军大省、兵员大省、安置大省、拥军大省。我们要坚决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认真落实跨军地改革任务，完善国防动员体制和双拥工作机制，加强全民国防教育，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巩固发展新时代军政军民团结。

各位代表！今年是“十五五”规划编制关键期。要加强重大问题研究，谋划好重大项目、重大平台、重大政策，绘好强省建设蓝图。

各位代表！实现发展目标任务，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大力提升政府履职水平。我们将**始终政治坚定、忠诚履职**。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好省委工作安排，忠诚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神圣职责。**始终厉行法治、依法履职**。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主动接受政协民主监督，认真接受社会各界和舆论监督。纵深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完善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公平竞争审查、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机制，严格执行决策程序，深化府院、府检联动，健全行政执法监督体制机制，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始终实干为民、高效履职**。树牢造福人民的政绩观，想问题、作决策、办

事情都要站在群众的立场上，吃透百姓心头事，民生工作抓仔细，用心用情用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认真落实“四下基层”，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建设更高水平数字政府，打造现代智慧政务综合服务体系。始终遵规守纪、廉洁履职。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要严于律己，当好遵规守纪的表率，永葆清正廉洁政治本色。扛牢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坚持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党治党。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

神和省委实施办法，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主动接受纪检监察监督，加强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着力推动正风反腐一体深化，强化制度建设与完善，全面推进清廉山东建设。

各位代表！走在前厚望如山，挑大梁使命在肩。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山东省委坚强领导下，干字当头、众志成城，求真务实、改革创新，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关于山东省 2024 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 月 20 日在山东省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4 年是山东发展史上具有重大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习近平总书记再次亲临视察，发表重要讲话，为做好我省工作进一步指明了方向。一年来，省委、省政府带领全省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

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坚定扛牢“走在前、挑大梁”使命担当，不折不扣推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在齐鲁大地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全省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

人民生活持续改善，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预期目标和重点任务较好完成，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一) 强化运行精准调节，着力促进经济向上向好。突出跟踪监测、科学研判、靶向调控，接续推出三批、151项针对性政策举措，聚焦落实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制定推进措施、争取政策、诉求事项“三张清单”，省领导同志多轮下沉一线督导落实，全力稳定经济增长，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98565.8亿元、同比增长5.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711.5亿元、增长3.3%。**一是农业生产总体平稳。**新建和改造高标准农田424万亩，建成“吨半粮”核心区310万亩，粮食总产1142亿斤，全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12832.3亿元、增长3.9%。**二是工业运行稳步向好。**“一业一策”推动重点行业稳产增效，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3%，其中，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10%；41个工业大类中40个实现增长。**三是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出台构建优质高效服务业新体系的若干措施，新打造现代服务业集聚区17个，新认定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32家，服务业增加值增长5.4%、占比达到53.1%，规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长7.2%。

(二) 抢抓“两重”“两新”机遇，着力挖掘释放有效需求。谋划实施大规

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六大工程”，靠上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382.9亿元、支持512个项目建设，7910个设备更新项目投资4763.4亿元，限额以上智能家电、新能源汽车零售额分别增长33.9%和32%，全省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增长3.3%和5%。**一方面，项目投资支撑有力。**15000个省市县三级重点项目完成投资2.95万亿元、超出年度计划2500亿元；年度拟投产项目按期投产、新增产值4989亿元，制造业投资增长15.1%。加快推进726个基础设施“七网”重点项目建设，日兰高铁全线贯通，潍烟高铁通车运营，高铁、高速通车里程分别达到3047公里和8755公里，烟台机场二期建成投用，城市轨道交通里程达到457公里，完成交通基础设施投资3252亿元；东平湖老湖区洪水相机南排工程投运，实施125座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完成水利基础设施投资748亿元。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236.1亿元、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3903亿元，优化新上原料用煤项目煤炭消费替代政策，累计供应土地55.98万亩，有力保障了重点项目落地。**另一方面，市场消费持续复苏。**实施“山东消费促进年”行动，出台促进消费持续向好20条措施，省市县联动举办促消费活动3500场以上，限额以上零售业、餐饮业营业额分别增长10.9%和15.7%；召开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举办中国国

际孔子文化节、尼山世界文明论坛等活动，推出旅游服务质量提升 20 条、加快入境游 16 条等政策，接待游客人数、旅游收入分别增长 11.3% 和 12%；出台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 30 条、金融支持房地产 19 条政策措施，全力稳定房地产市场，全省新建商品房网签成交面积居全国首位。

（三）纵深推进先行区建设，着力加快绿色低碳转型。研究制定加快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意见，构建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1+1+5”规划政策体系，印发推动能耗双控逐步转向碳排放双控实施方案，全省能耗和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高质量发展新动能不断壮大。一是**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增强**。崂山实验室加快建设，新增全国重点实验室 15 家，完成 249 家省重点实验室重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数量居全国首位，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 5 万家，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9.5 件。组织实施 124 项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74 项重大产业攻关项目，35 项成果获国家科学技术奖，山东科技大市场正式投入运营。深化人才链、教育链、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发展，加快构建“2+N”人才集聚雁阵格局。二是**产业提档升级态势明显**。新培育 10 个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出台实施人工智能行动计划、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组织开展无人驾驶试点，提速推进 200 个省

级数字产业重点项目，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达到 53.3%，数字经济增加值占比超过 49%。加力改造提升传统优势行业，齐鲁石化鲁油鲁炼落地开工，裕龙岛炼化一体化、山钢永锋优特钢等重大项目投产运营，工业技改投资增长 10%。三是**新型能源体系加快构建**。成功获批国家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示范区，半岛南 U1 二期等项目建成投运，完成第二批 977.5 万千瓦陆上集中式风电竞配，石岛湾核电扩建一期开工建设，招远核电一期获得国家核准，新增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装机 2164 万千瓦，累计装机突破 1.15 亿千瓦、占全部装机的 48.3%；开展源网荷储一体化试点，新型储能规模达到 717.7 万千瓦、居全国前列。建成大型煤电机组 371 万千瓦，30 万千瓦及以上机组占比提高 2 个百分点、达到 81.5%。完成能源领域投资 2140 亿元。四是**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出台全面推进美丽山东建设的实施意见、山东省湿地保护条例，深入开展“四减四增”行动，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PM_{2.5} 浓度同比改善 5.1%，地表水优良水体比例 79.1%，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100%。

（四）提速扩大高水平开放，着力拓展对外合作空间。召开高水平开放暨高质量招商引资大会，举办跨国公司领导人青岛峰会、港澳山东周、新加坡山东周等重大活动，深化大开放、拓展大

招商，开放型经济发展迈出新步伐。一是**外贸结构不断优化**。深入实施“好品山东 鲁贸全球”市场开拓行动，推出促进“新三样”出口、打造供应链头部企业等针对性措施，加大“鲁贸贷”“关税保”“齐鲁进口贷”等惠企政策支持力度，全省货物进出口总值3.38万亿元、增长3.5%，其中，出口增长7.1%；“新三样”出口增长7.9%，市场采购出口增长9.5%。二是**开放平台能级提升**。完善促进上合示范区、自贸试验区高质量发展政策举措，谋划建设中新济南未来产业城。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加快建设16个境外经贸合作区，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出口增长10.7%。积极构建国际物流大通道，新增国际航运航线24条、总数达到260条，全年中欧班列开行2727列。出台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修订方案，完成55家开发区扩区调区、新增面积295.6平方公里。三是**招大引强成效明显**。创新招商引资模式，办好苏浙沪专题招商、长三角协作推介、“丝博会”专题招商等活动，签约内资项目3008个，实际使用外资118.1亿美元，一批牵引性重大项目落户山东。

（五）深入实施重大战略，着力塑造区域发展优势。深度挖潜城乡融合、陆海统筹、区域协调特色优势，持续提升山东半岛城市群辐射力和竞争力。一是**黄河战略纵深落实**。加快沿黄生态廊道保护建设，黄河口国家公园创建工作

基本完成；用好100亿元黄河流域产业发展基金，加快200个年度重点项目建设、完成投资389亿元；制定鲁豫毗邻地区合作发展重点事项清单，55项黄河流域省际合作事项扎实落地。出台济南、青岛都市圈建设实施方案和专项规划，加力支持青岛西海岸新区、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发展，聊热入济、董家口至瓦日铁路等项目加快建设。二是**乡村振兴持续加力**。出台乡村全面振兴规划，省市县梯次建设乡村振兴片区1598个、覆盖村庄1.5万个；编制枣庄石榴、冠县灵芝等8个特色产业规划，国家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分别达到8个和17个，新增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1067家、总数突破1.1万家。召开推动城乡融合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会议，出台实施支持强县产业帮扶弱县的20条措施，749个新型城镇化项目完成投资2300亿元。三是**海洋强省建设扎实推进**。召开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出台加快现代海洋特色产业集聚区建设的意见，158个海洋强省重点项目完成投资849.8亿元；新增国家级海洋牧场5个，总数居全国首位；沿海港口货物吞吐量20.7亿吨、增长5.1%。

（六）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着力激发市场潜能。出台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上当好排头兵的意见，细化推进414项改革事项落地落实，全力破解制约高质量发展的堵点卡点。一是**市场化改革**

持续加力。主动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开展市场准入壁垒、妨碍公平竞争排查治理行动，全面整治不当干预市场行为。加快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实施“数据要素×”行动，搭建碳金融数字服务平台，全面推开农业五段式分时电价政策。电力现货市场转入正式运行，累计市场化结算电量突破万亿大关。深化地方金融改革，建立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社会融资规模增长10%。**二是企业改革持续深化。**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出台省属企业主责主业管理办法，29户省属企业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分别增长6.1%和6.7%。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实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行动计划，59家企业入选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500强，民间投资增长7.6%。**三是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出台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大力提升行政效能19条措施，健全“2115”快速响应机制；制定推动“信用修复一件事”实施方案，信用修复数量提高40%；开展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持续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流程；开展惠企政策“直达快享”试点，“鲁惠通”政策兑现平台上线运行。

(七)持续增进民生福祉，着力提升群众幸福感安全感。扎实办好20项重点民生实事，民生支出占比达到79.3%，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5.5%。制定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实施意见，实现城镇

新增就业124.5万人。深入推进基础教育扩优提质，优质学校带动辐射薄弱学校比例超过90%，公办幼儿园占比超过60%；康复大学顺利建校招生，新增10所博士硕士学位授权高校、4所高职院校。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9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项目加快建设，改造提升村卫生室10601家。农村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率达到95%。完善养老托育服务体系，新增家庭养老床位1.1万张，国家儿童友好城市达到10个。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新增新型公共文化空间350个，“四廊一线”文化体验廊道建设成效明显。推动社保医保护面提标，城乡低保平均标准分别提高7%和9%，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670元。全力保障粮食能源安全，超额完成国家下达的地方粮食储备任务，政府可调度煤炭储备能力达到1800万吨。全力抓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0.2%。国防动员、对口支援、人防消防、档案史志、地震气象、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民族宗教、妇女儿童等工作取得新进步。

成绩来之不易，需要倍加珍惜。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省委创新谋划、积极作为的结果；是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狠抓落实、扎实工作的结果；是全省人民团结一心、攻坚克难的结果。

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宏观环境依然复杂严峻，对照“挑大梁”使命要求和全省“十四五”任务目标，稳定经济增长、提升发展质效仍面临一些突出矛盾困难，部分领域短板弱项需加快补齐。从外部环境看，国际社会变乱交织，美欧对我打压阻遏不断升级，贸易保护主义和单边关税政策可能加码，外贸面临新的困难和挑战。从稳定运行看，有效需求不足，部分工业行业产销衔接不畅、企业盈利困难，就业增收难制约居民消费能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仍需要一个过程。从促进发展看，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水平还不够高，部分关键核心技术仍受制于人，绿色低碳转型任务艰巨。从保障安全看，粮食能源、产业链供应链、地方债务、安全生产等领域仍存在不少风险，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较多，统筹发展和安全面临新的挑战。对于上述问题和不足，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做好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

作的重要指示要求，锚定“走在前、挑大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大力实施工业经济“头号工程”，深入实施“三个十大”行动，着力提振消费、提高投资效益，着力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着力推进区域协调、城乡融合、陆海统筹，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和外部冲击，着力优化环境、稳定预期、激发活力，不断塑强“十个新优势”，推动经济持续稳健向好、进中提质，保持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加快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新高地，努力建设北方地区经济重要增长极，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

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

（一）关于经济增长

1. 生产总值增长5%以上。主要考虑：与国家预期目标相衔接，与“十四五”规划目标相衔接，与潜在增长率相衔接，安排适当积极，充分体现经济大省服务全国大局的责任担当，既是可行的，又能够为实现高质量发展留出空间。实际工作中，按更高一点来把握，保持领先全国的优势。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一方

面，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企业效益不断改善，将对税源形成较好支撑。另一方面，房地产相关税收减收压力仍然较大，加之可盘活资源资产减少、非税收入后续空间有限，财政增收仍面临不少困难。

3.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6% 以上。省委、省政府提振工业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举措扎实落地，裕龙岛炼化一体化等新投产项目放量生产，2025 年拟投产工业项目拉动强劲，同时将有一批优质中小企业加快升规纳统，为工业运行持续向好提供坚实支撑。

4.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高于全国。2025 年项目谋划储备总体较好，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政策性资金力度进一步加大，能够支撑投资稳定增长。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 以上。国家加大“两新”政策支持力度、扩大支持范围，大宗消费能够保持较快增长，文旅、养老、托育、医疗等领域服务供给持续优化，新型消费、服务消费潜力将不断释放。同时，稳就业促增收各项举措加快落地，促消费与惠民生有机结合，居民消费意愿和能力有望持续恢复。

6. 外贸外资稳量提质。加大新兴市场开拓力度，全省对外贸易布局和结构持续优化，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跨国公司领导人青岛峰会、港澳山东周、新加坡山东周等重大活动签

约项目加快落地，外贸外资有望保持稳定。但受国际环境影响，不确定性因素仍然较多。

(二) 关于新质生产力发展

7.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围绕建设科教强省，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行动，优化创新生态、提高专利转化水平，引导各类创新主体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为抢占新赛道、培育新质生产力提供有力支撑。

8.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持续提高。42 个省级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加快壮大，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等高新技术产业提速发展，新动能引领经济发展的主引擎作用将更加凸显。

9.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10% 左右。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与产业数字化，积极布局发展智能传感、高端智能芯片等产业，加快壮大人工智能产品、智能制造装备规模，全面释放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融合效能，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比将进一步提升。

10. 制造业占生产总值比重稳中有升。深入实施先进制造业强省行动计划和产业链突破工程，通过技术改造、大规模设备更新，持续提升传统产业高端产品、先进产能占比，加快打造先进制造业强省。

11. 海洋生产总值增长 6% 左右。加强全链条海洋科技创新，高水平建设现

代海洋特色产业集聚区和世界级海洋港口群，全力打造现代海洋经济发展高地，推动海洋经济成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

12. 新增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装机2000万千瓦左右。加快建设海上风电、核电等清洁能源基地，持续加大绿电供给、优化能源结构，力争全省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装机达到1.3亿千瓦以上。

13. 新型储能规模达到800万千瓦左右。加快建设抽水蓄能、压缩空气、电化学等储能设施，开展一批源网荷储、虚拟电厂等试点，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消纳机制，确保新型储能规模保持全国领先。

14. 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提高到15%左右。通过大力发展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提高绿电使用比例、推动高碳行业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提升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

(三) 关于民生福祉和安全保障

15. 城镇新增就业11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加力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同时加大重点就业群体、“零就业”家庭支持和帮扶力度，坚决防范规模性失业风险。

16. 居民消费价格保持合理水平。抓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采取针对性措施保持供需平衡，促进消费价格温和上涨，涨幅保持在合理水平。

17. 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健全各类生产要素参与分配机制，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确保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农村居民收入增幅高于城镇居民收入增幅。

18. 财政用于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80%左右。持续加大财政用于民生领域的支出，不断改善人民生活，促进共享发展。

19. 粮食产量稳定在1100亿斤以上；地方储备粮规模保持在120亿斤以上。

20. 煤炭产量稳定在8500万吨左右，政府可调度煤炭储备能力达到2000万吨左右，天然气供应能力达到240亿立方米。

21. 政府综合债务率和金融机构不良率继续保持在合理区间。突出抓好地方融资平台、政府债务等风险排查处置，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22. 全面完成节能减排降碳和环境质量改善约束性指标；其中，能耗强度按国家激励性指标安排。

三、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

第一，扛牢经济大省责任担当，把稳增长摆在重中之重的位置，突出需求牵引、供需适配，全力推动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

(一) 强化政策供给支撑。突出精细精准、靶向施策，一体完善政策预研

储备、争取落实、评估服务体系，提高前瞻性、针对性、有效性，最大限度发挥政策效应，进一步提振信心、稳定预期。

一是加强政策谋划。（1）深化重要指标实时监测报告制度，打开行业领域细化分析，找准突出矛盾问题，出台针对性、时效性强的政策措施。（2）研究制定降本增效、金融信贷、社保就业等政策到期后接续办法，梯次推出促进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3）加强财政、货币、就业、产业、区域、贸易、环保、监管等政策和改革开放举措的协调配合，把经济政策和非经济性政策统一纳入宏观政策一致性评估，确保同向发力、形成合力，提高政策整体效能。

二是加强对上争取。（1）实时跟踪国家宏观政策取向，压紧压实责任、积极对上衔接，争取国家更多支持。（2）抢抓国家加力扩大“两重”“两新”政策机遇，聚焦黄河重大国家战略、城市更新、设备更新等领域，谋划一批成熟度高的优质项目，力争更多纳入国家盘子。

三是加强督导落实。（1）抓好已出台政策评估督导、跟踪问效，健全问题实时发现、及时解决、限时反馈工作机制，根据形势变化和政策落实情况，及时开展政策优化调整。（2）加快建设“鲁惠通”政策兑现平台，全面梳理惠企利民政策，分类纳入平台管理，实现政策“直达快享”常态化运行。

（二）巩固工业良好增势。更大力

度提振工业经济发展，全力稳住工业运行，切实发挥“压舱石”作用。

一是推动行业稳产增产。（1）优化完善工业用电、产品价格、企业订单等监测体系，对行业企业波动及时预警，开展预调微调。（2）对重点支柱产业，“一业一策”细化制定稳增长方案，加强产能利用率监测，指导企业科学制定检修、排产计划，支持开足马力、放量生产。（3）实施重点行业市场开拓行动，常态化开展线上线下产销对接，全年举办省级对接活动30场以上、带动市县举办600场以上。

二是强化助企纾困解难。（1）动态完善省级重点企业联系服务机制，对体量大、支撑强、生产经营出现波动的企业实行“一对一”包保，开展专项帮扶，协调解决困难问题。（2）用好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工具，推动签约项目加快投放落地；开展“金融直达基层加速跑”行动，完善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对企业合理融资需求“应贷尽贷”。（3）加大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清理力度，开展整治涉企违规收费专项行动，对企业反映的问题坚决纠治到位。

三是着力培育优质增量。（1）全力服务保障裕龙岛一期、万华新材料产业园等新投产项目放量生产；加力推动年度拟投产项目建设，力争全年新增产值5000亿元左右。（2）实施优质中小企业“挖潜强基”行动，新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和单项冠军300家左右。

(三) 增强服务业拉动作用。把优化提升服务业作为稳增长的重点, 全面提高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度。一是**全力稳住优势主导行业**。(1) 落实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 积极培育引进保险、证券、创投机构, 加快推进济南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临沂普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改革试验区建设, 申建威海绿色金融改试验区, 持续加大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支持力度, 力争金融业增加值占比持续提升。(2) 加快推进交通运输行业发展, 实施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八大行动”, 研究支持内河航运、多式联运、供应链物流的具体政策, 持续为企业降低物流成本。(3) 培育壮大批发零售龙头企业, 协调帮助石油、煤炭、矿石等大宗商品交易批发企业拓宽销售渠道, 力争再引进一批区域品牌总代理、总经销、分支机构落户。二是**培育服务业新增长极**。(1) 深入实施生产性服务业百企升级引领行动, 再培育 30 家左右领军企业。(2) 加快发展信息服务业, 新建设 30 家左右省级软件工程技术中心, 支持全国电子信息百强、软件百强企业提升产能规模和产业链主导力, 力争信息技术产业营收增长 10% 左右。大力发展咨询评估、人力资源、法律服务等商务服务, 新增一批亿元楼宇。(3) 加力支持海洋服务业, 用好专项资金, 支持海洋信息、海洋技术等领域重点企业和项目建设。三是**强化服务业发展支**

撑。(1) 加大优质项目谋划储备力度, 再筛选一批省级服务业重点项目, 力争全年新建成 280 个左右。(2) 壮大服务业平台载体, 力争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达到 120 个左右、省级服务业创新中心达到 200 家。(3) 用足用好服务业专项引导资金, 支持新升规纳统企业和重点项目建设。全面落实月调度、月通报机制, 加大对重点市和重点行业服务督导力度, 推动服务业持续回升向好。

(四) 全力扩大有效投资。把优质项目作为关键抓手, 释放新需求、培育新动能。一是**抓好重大项目谋划建设**。(1) 实施 2000 个省级重点项目, 强化要素供给和全流程跟踪服务, 全年完成投资 1 万亿元左右。(2) 组织重大项目现场观摩活动, 提前储备一批块头大、成熟度高的春季集中开工项目, 为一季度经济“开门红”提供支撑。(3) 谋划一批优质项目, 做实做细前期工作, 力争更多纳入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性资金支持范围; 突出抓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自审自发”试点落地, 用足用好资金, 提高项目实施效率。二是**提振基础设施投资**。加快交通强国山东示范区、水网先导区、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示范区建设, 力争交通、水利、能源投资分别完成 2500 亿元、800 亿元和 2000 亿元。(1) 铁路, 加快雄商等 6 条高铁建设, 争取莱芜至临沂、德州至商河、日照至五莲等项目尽早纳

规；开工董家口至五莲铁路及胶新铁路扩能改造工程，加快推进泰安至肥城铁路扩能改造等货运铁路及专用线项目建设。（2）公路，加快34个续建高速项目建设，力争开工长深高速大高至彭家枢纽段改扩建等工程，建成济南至微山（济南至济宁新机场段）、郓城至鄄城等项目，高速通车里程达到9300公里。（3）机场及轨道交通，提速推进济南机场二期改扩建工程，建成枣庄机场；加快济南二期、青岛三期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力争建成通车济南4号线一期、8号线一期，济南高新区云巴通车运营。（4）内河水运，推进京杭运河微山三线船闸工程、新万福河复航二期工程、上级湖湖西航道改造工程等项目，不断提升航道通过能力和通达范围。（5）水利，加快推进太平等大型水库建设，推动黄山水利枢纽、沂沭河雨洪资源利用东调等工程，完成官路、双墩水库主体工程，新增供水能力2.5亿立方米，省级水网覆盖范围达到88%。（6）能源，加快胶东半岛核电等大型清洁能源基地建设，新开工一批陆上风电、海上风电、光伏发电项目。

三是开展高质量招商引资。（1）面向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等地区开展常态化招商，发挥好北京、香港、深圳、上海等“双招双引”驿站作用，举办系列招商活动，再签约一批优质内资项目。（2）高水平举办跨国公司领导人青岛峰会、儒商大会等重大活

动，抓住全面取消制造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机遇，与世界500强等头部企业“一对一”恳谈交流，精准吸引一批先进制造业项目落地；开展利润再投资攻坚行动，拓宽金融领域利用外资渠道，力争使用外资规模保持稳定。（3）完善招商引资“一把手”负责制，主动适应规范招商引资新形势，创新园区招商、基金招商、专业团队招商等新模式，绘制重点产业链图谱库，聚焦延链、补链、强链，招引更多头部企业、重大项目落地。

（五）着力提振市场消费。把促消费与惠民生紧密结合起来，持续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有效激发消费潜能。

一是促进消费增量扩容。（1）加力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聚焦汽车、家电、家装等重点领域，优化调整补贴范围、明确补贴标准，研究低息贷款、零首付、保险减免等政策举措，巩固大宗消费增长势头。（2）实施提振消费十大专项行动，突出“消费季”“消费节”有机融合，举办“百县千企万店”1000场以上促消费活动，稳步扩大消费规模。

二是挖掘服务消费潜力。（1）出台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实施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认定一批服务消费“新字号”，满足群众个性化、品质化消费需求。（2）办好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谋划生态旅游季等活动，支持邮轮游艇、房车露营、低空飞行等新业态发展。深化“乐宿山东”提升行动，力争

全省星级饭店总量突破 600 家。用好进一步扩大单方面免签国家范围、240 小时过境免签等政策，对入境旅游市场主体实施奖励。（3）落实加快银发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丰富健康管理、生活照护、康养疗养等服务产品。大力发展托幼一体服务，创新幼儿园办托、单位办托、社区嵌入式托育等方式。发展“物业+生活服务”模式，推进诚信家政进社区，培育建设家政劳务品牌 20 家。

三是培育消费新热点。（1）出台直播电商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建设“山东好品”选品库、“山东好主播库”，加快直播电商创业集聚区和总部基地建设，争取引入落地一批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大区运营中心或分支机构。（2）培育壮大数字消费，在办公楼宇、住宅小区、旅游景区等布局建设无人商店、智慧餐厅，拓展无接触式消费体验，发展互联网医疗、在线教育等新业态；力争引进 5 场国际品牌赛事，谋划一批万人以上大型演出活动，拓展消费新空间。（3）积极发展首店、首展、首秀等首发经济，支持老字号品牌和新消费品牌跨界合作，促进形成更多国潮品牌。鼓励利用老旧厂房、城市公园、草坪广场等开放空间打造创意集市、露营休闲区。

（六）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全面优化落实房地产调控政策，严控增量、优化存量、提高质量，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一是加大政策支持力

度。（1）深入落实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的系列政策举措，坚持因城施策、一城一策，因地制宜出台购房补贴奖励政策，优化完善房票、以旧换新等措施，常态化开展房展会、展示会等活动，持续释放住房需求。（2）支持市县使用专项债券回收符合条件的闲置存量土地，确有需要的地区可用于新增土地储备项目，增强土地供给调控能力。（3）深入落实建筑业做优做强若干意见，完善新型建筑工业化全产业链链主制度和装配式建筑技术标准体系，支持企业走出去积极开拓市场。

二是加快推进城市更新。（1）抢抓城中村改造政策扩围机遇，建立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项目库，争取更多纳入国家支持范围；制定针对性举措，加快解决棚改项目回迁安置问题。（2）用好国家再贷款政策，支持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支持商改租、公改租，新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1.2 万套（间）。（3）实施城市更新“十大工程”，支持城市供热、供水、供电、雨污分流改造以及加装电梯、公用停车场建设，加快改造地下管网、综合管廊，全面提升城市品质。（4）推动济南、青岛等地市出台城市更新法规，深入落实城市体检制度，探索形成可持续更新改造模式。

三是增加优质住房供给。（1）科学编制实施住房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鼓励各地逐步提高预售门槛，有序推行现房销售。（2）大力发展高品质住宅，落实正

向优化容积率等支持政策，新出让优质住宅地块上全部建设高品质住宅。（3）发挥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作用，推动更多项目纳入国家“白名单”支持范围，全面完成保交房任务。

第二，突出创新引领、改革赋能，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塑造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一）推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深入实施科教强鲁人才兴鲁战略，打造全国重要的区域创新高地、人才集聚高地和科技创新策源地。一是**聚力提高研发攻关能力**。（1）高标准建设基础研究特区，完善竞争性支持和稳定支持相结合的基础研究投入机制。扎实推进崂山实验室规范化运行，高质量建设全国重点实验室，完成300家省重点实验室重组。（2）围绕人工智能、新能源、集成电路、低空经济等重点产业，精准实施重大科技攻关，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探索专家实名推荐的非共识项目筛选机制，加力催生重大原创性引领性成果。（3）依托链主企业建强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在重点行业领域打造一批标杆型创新平台，年内新培育认定省工程研究中心、省企业技术中心各100家左右。二是**突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1）支持龙头企业联合高校院所，面向产业需求共同凝练科技问题、联合开展科研攻关、

协同培养科技人才，企业牵头实施的重大科技项目比例、依托企业建设省级以上重大科技创新平台的比例均保持在80%以上。（2）优化企业研发投入财政补助等惠企政策，建立科技领军企业培育机制，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鼓励高校、院所按照“先使用后付费”方式，将科技成果许可给中小微企业使用。三是**提升成果转化效能**。

（1）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16条措施落地见效，建强用好“山东科技大市场”，常态化开展“山东好成果”发布、供需对接、融资路演活动；加强概念验证平台和中试基地建设，引进布局一批专业化技术转移服务机构。（2）加强“科融信”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建设，扩大“拨投贷”联动、“先投后股”试点，引导社会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四是**加大人才引育力度**。（1）更大力度创建济青国家吸引和集聚人才平台，加快推进齐鲁科创大走廊、西海岸滨海科创走廊和蓝谷“两廊一谷”核心区建设。（2）将高层次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高新技术企业等作为引才主阵地，“一事一议”引进顶尖人才；深入实施领军人才“筑峰计划”、泰山人才工程，开展第三届齐鲁杰出人才奖评选。

（二）提速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深入实施先进制造业强省行动，加快促进产业提质升级，在布局新领域新赛道、发展新质生产力上取得更大突破。一是

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1）加快推动作为经济增长和就业收入基本依托的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围绕设备更新、节能降碳、智能化改造等重点领域，实施投资500万元以上技改项目1.2万个，运用绿色技术、数字技术全面赋能行业发展，使之焕发新的生机活力，推动新旧发展动能平稳接续转换。（2）提速齐鲁石化鲁油鲁炼项目建设，争取国家支持东明石化炼化一体化、东营港PX上下游配套等重大项目规划建设，积极推进裕龙岛PX、青岛董家口炼化一体化等项目前期工作；加快建设日钢产能承接二期项目，进一步提升沿海粗钢产能占比。（3）深入实施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细化梳理18条标志性产业链、66条重点产业链，“一链一策”制定支持举措。（4）加快“两高”企业能效改造提升，推动达到能效标杆水平的产能占比持续提高。大力发展绿色制造，培育省级以上绿色工厂200家、绿色工业园区15个左右。

二是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1）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跨越提升工程，支持龙头企业牵头开展协同创新，新培育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10个左右。（2）遴选200个左右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项目，符合条件的优先纳入省级重点项目支持范围，集中优质要素全力保障。（3）实施场景创新赋能行动，重点聚焦新兴产业领域，推出具有重要示范作用的标杆场景30个以上，推动200个以上新技术

新产品在山东首用首试。**三是超前布局未来产业。**（1）建立完善未来产业投入增长机制，大力发展耐心资本，培育济南量子科技、青岛深海空天利用、烟台商业航天等一批特色园区。（2）启动未来产业科技战略咨询研究专项，建立未来技术动态清单，布局20项前沿技术攻关项目，催生原创性、引领性成果。（3）推动支持未来产业先导区发展的20条政策措施加快落地，布局一批未来产业孵化器，建设一批未来产业科技园。

（三）打造数字经济发展高地。充分发挥数字技术对经济发展放大、叠加、倍增作用，全面释放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融合效能。**一是全力推进人工智能发展。**（1）聚力实施人工智能高质量发展突破行动，设立人工智能产业基金，推动济南、青岛超算中心深度融入国家分布式超算互联网系统，持续优化算力布局；高标准打造行业数据资源池、垂直行业大模型，实施算力券等支持政策，深度拓展智能制造、智慧能源、智慧海洋等领域“人工智能+”示范场景，人工智能产业核心业务产值突破600亿元。（2）壮大集成电路产业，推动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测、材料、装备等全产业链发展，提速布局第三代半导体。（3）出台实施全省无人驾驶试点方案，制定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与示范应用管理办法、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规划，推动龙头企业牵头组建产业联盟，招引集

聚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谋划实施一批引领性重大项目。(4) 实施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编制全省低空空域划设方案，建好低空服务保障体系“四张网”，争取申报国家城市空中交通管理试点、民用无人驾驶航空试验区。二是**促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协同**。(1) 实施数字经济发展跨越引领行动，出台数字产业促进条例，开展省级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试点，建设 20 个数字经济特色集聚区，新谋划 100 个左右省级数字产业重点项目，培育 600 家重点企业，打造 50 家左右数字经济总部基地，力争数字经济占比突破 50%。(2) 深入开展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提标行动，新建 30 个以上“产业大脑”，运营好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培育省级智能工厂、智能制造场景 200 个以上，争创国家智能制造领航级、卓越级工厂 10 家左右。(3) 开展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试点，加快拓展数字家庭、智慧出行、智慧商圈、智能停车等应用场景，力争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覆盖率达到 100%，智慧社区覆盖率达到 90%以上。三是**营造良好数字生态**。(1) 扎实开展国家数据要素综合试验区建设，培育数据交易市场，在工业制造、现代农业、健康医疗等领域打造 10 个以上省级高质量数据集，培育 100 个以上数据要素典型应用场景，推动数据产业产值增长 20%以上。(2) 深入实施“双千兆”网络工程，布

局一批产业互联网、车联网平台，新开工 5G 基站 3 万个、累计达到 27 万个，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参与 6G 技术预研。提速建设青岛国际通信业务出入口局。(3) 加快数据条例地方立法进程，深化数字山东标准体系建设，深入推进数据知识产权试点，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四) **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深化能源结构调整，构建新型能源体系，进一步提升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一是**提速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开发**。(1) 加快核电核准开发节奏，推进海阳二期、石岛湾扩建一期等工程建设，开工招远一期 1 号机组；全力争取海阳三期等获国家核准。(2) 统筹推进海陆风电开发，开工建设半岛北 L 等国管海域场址，推动第一批陆上风电项目能并尽并、第二批项目应开尽开，有序开展“千乡万村驭风行动”试点。(3) 扎实推进整县分布式光伏开发，提速鲁北基地建设节奏，在运光伏发电装机达到 8250 万千瓦以上、保持全国领先优势。二是**全力扩大绿电消费**。(1) 加快发展集中式储能，建成并网中能建泰安压缩空气储能、滨州北海电化学储能等重点项目，新型储能在运规模达到 800 万千瓦左右；有序推进泰安二期、潍坊等抽水蓄能项目建设，在运在建装机达到 800 万千瓦。(2) 推动 30 个源网荷储一体化试点项目建设，开工枣庄欣旺达等重

点项目，建成威海碳纤维产业园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一期）。探索建设绿电产业园区，促进新能源和产业协同发展。完善虚拟电厂参与市场交易机制，逐步提高新能源市场化交易比例。**三是促进传统能源清洁高效利用。**（1）建成济南热电、临沂恒新能源等大型煤电机组，开工华能烟台、威海热电等项目，全面推进存量机组“三改联动”、全年完成1600万千瓦左右，有序推进小煤电机组关停并转。建成运营聊热入济、莱热入泰工程，实现济南主城区供暖燃煤锅炉全部退出。（2）建成中石化龙口等LNG接收站，沿海LNG接收站年总接卸能力达到2800万吨以上。开工烟威输变电、中核核电送出等特高压工程，建成陇东至山东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接纳省外来电1600亿千瓦时左右。抓好能源电力保供，确保迎峰度夏、度冬电力安全。

（五）全力塑强改革动力引擎。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聚焦引领性撬动性强的重大改革事项靶向攻坚，疏通堵点、破解难点，探索形成一批可复制推广的标志性改革成果。**一是突出改革示范先行。**（1）落实产权保护、市场准入等制度机制，开展市场准入壁垒排查清理、不当市场干预行为专项整治行动，规范招商引资行为，更好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2）争取国家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尽快落地，加快制定试点配套政策举措，承接好土地、人

才、技术、资本、数据及资源环境方面的中央授权重大改革事项，开展省级联动试点。（3）加快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先行探索，推进碳达峰试点城市（园区）建设，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在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改造、企业项目碳评价、产品碳足迹管理、碳金融发展等方面先行先试，加快钢铁、化工、有色、建材等行业低碳化转型。（4）统筹推进美丽城市、美丽乡村、美丽海湾、美丽河湖建设，持续推进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二是激发经营主体活力。**（1）打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收官战，研究制定支持省属企业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政策举措，推动省属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提升国有企业资本配置效率。（2）全面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38条、促进民间投资27条等政策，健全政企常态化沟通交流、企业诉求“接诉即办”等机制，推动修订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条例，在新能源、新基建等重点领域集中推介优质项目、吸引民间资本，研究促进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支持政策，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三是打造一流营商环境。**（1）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优化“爱山东”平台功能，全省联动打造一批无证明应用场景，加快实现企业和群众“免证办事”“一码通行”。（2）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落实招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方案，优化提

升“云智”监管系统，保障各类企业公平参与招投标。（3）出台实施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若干措施，完善经营主体信用承诺、信用惩戒管理制度，建立政府失信案件协同督办机制，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4）完善行政处罚领域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开展行政复议护航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深化涉企执法阳光监督改革，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推广无感监管，最大限度减少入企现场检查。

第三，主动服务全国战略大局，加快拓展发展空间，提升山东半岛城市群综合竞争力，为成为北方地区经济重要增长极和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节点夯实支撑。

（一）纵深实施黄河战略。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沿黄一体、全域共进，继续在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上走在前。**一是谋划实施牵引性重大工程。**（1）围绕畅通陆路运输走廊、加密海运空运网络、完善沿黄内陆港布局，加快推进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以世界级港口群为龙头、干线铁路和高速公路为骨架、机场群为支撑、铁水联运为纽带，提速构建沿黄陆海大通道。（2）加快推进黄河山东段安澜提升工程，实施大汶河、金堤河等黄河一级支流和徒骇河、马颊河等水系防洪治理，除险加固36座病险水库水闸。（3）实施绿色生产力提升工程，依托沿黄九市

产业发展基础和生态资源禀赋，围绕绿色制造、现代农业、生态旅游、风光开发等领域，谋划建设一批重大项目，推动跨区域共建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园区和协同创新平台。**二是着力打造沿黄生态廊道。**（1）深入打好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完善黄河流域横向生态补偿制度，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加快推进黄河三角洲湿地保护修复，建设黄河口国家公园、创建长岛国家公园。（2）全面落实“四水四定”，严守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红线，实行黄河供水区强制用水定额管理；加强泰沂山区等重点区域水土流失治理，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1150平方公里。**三是深化沿黄跨省区协作。**（1）加快推进生态、能源、产业、科技等领域50项省际合作事项落地，办好黄河流域跨境电商博览会等重大活动，谋划建设晋鲁大宗商品骨干流通走廊，加强鲁豫高水平协作。（2）充分发挥黄河科创联盟、黄河技术转移中心作用，提速建设黄河流域科创基地，新布局协同科技创新项目30项左右。

（二）塑优区域协调发展格局。放大区域均衡发展特色优势，挖掘释放区域协同联动、一体融合巨大潜能。**一是主动对接国家区域重大战略。**（1）积极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发挥制造业优势，精准对接京津高端科技和人才资源，探索异地研发孵化、驻地招才引智等合作模式，谋划建设京鲁、津鲁高水平科创

合作平台，布局一批科创飞地、成果转化中试基地；推进与河北、天津、辽宁等地区发展战略协同，积极谋划环渤海湾区建设。（2）以京沪陆上通道、内河航运通道及苏皖鲁豫省际交界地区协同发展等为纽带，进一步加强与长三角地区合作，精准对接上海科创资源、江苏产业资源、安徽创投资源，针对性谋划一批合作事项，在智能装备、集成电路等领域招引落地一批头部企业和项目。（3）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联动发展，深化数字经济、海洋经济、低空经济等领域技术交流合作，持续办好港澳山东周，推动一批区域总部、研发中心落户山东。

二是提升区域一体化发展水平。（1）高标准建设济南、青岛都市圈，再谋划实施100项左右促进都市圈同城化的重大工程，创新建立“双圈”联动发展机制，支持烟台加快打造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2）坚持全域统筹、错位发展，构建沿海、沿黄、沿运河市域协同机制，加快毗邻地区一体化发展进程，持续实施突破菏泽鲁西崛起行动，促进沂蒙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支持淄博老工业城市和枣庄资源型城市转型升级。

三是促进县域高质量发展。（1）深入实施“百县图强”计划，“一县一策”发展主导产业，90%以上县域形成1—2个百亿级产业集群，地区生产总值过千亿元的县域总数达到30个。（2）完善强县帮扶弱县机制，用好帮扶引导资金、用

地保障等政策，激励产业转移协作。深化扩权强县改革，加大对经济发达镇权限下放力度，抓好106项放权事项落地。（3）开展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试点，对10个经济强县、10个特色强县、20个经济薄弱县，逐一制定支持事项清单，推动形成一批制度性成果。

（三）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实施乡村全面振兴规划，高质量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

一是建设更高水平“齐鲁粮仓”。（1）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加快提升区域性整建制“吨粮”“吨半粮”生产能力，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粮食产量稳定在1100亿斤以上。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严格考核奖惩，巩固提升粮食应急保供能力。（2）树牢大食物观，提升畜禽养殖规模化水平，确保蔬菜、肉蛋奶、水产品产量分别稳定在9000万吨、1500万吨、900万吨。（3）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和农业良种工程，再培育新品种100个左右，农作物种业育繁推一体化企业达到16家。

二是做优做强农业特色产业。（1）开展优势特色农业全产业链提质增效试点，新建1—2个国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打造智慧农业应用基地100个，现代高效农业增加值达到1300亿元。（2）实施农业龙头企业提振行动，培育壮大100家左右行业领军企业、15个百亿级大型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3）加快推进预制菜高质量发

展试点，研究支持生态循环农业、农村电商等乡村富民产业的具体措施，培育农村发展新动能。（4）落实加强金融支持乡村全面振兴专项行动，引导金融机构扩大乡村振兴信贷投放。三是**深化城乡融合发展**。（1）深入实施新一轮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潜力地区城镇化水平提升、现代化都市圈培育、城市更新和安全韧性提升四大行动，加快推进国家和省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抓好 20 个潜力县（市、区）城镇化提升试点，2025 年底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7% 以上。（2）谋划实施县域旧城改造、城乡路网提升、乡镇商贸中心、快递物流中心等一批重点项目，增强城镇综合承载力。（3）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改造农村危房 8000 户，农村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率达到 96%。（4）坚持城乡一体、多规合一，提高村庄规划编制质量和实效；深入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整省试点，启动省级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建立完善覆盖农村人口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

（四）加快发展现代海洋经济。全面落实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全省域、系统性、高标准推进海洋强省建设取得更大成效。一是**建强涉海重大平台**。（1）高水平建设中科院海洋大科学研究中心、国家海洋综合试验场（威海），推动国家深海基因库、国家深海标

本样品馆、国家深海大数据中心试运行，聚焦深海探测、深海基因、智慧海洋等战略领域，布局一批重大科技项目。

（2）争取国家层面出台支持青岛西海岸新区高水平打造海洋强国战略支点的政策文件，在海洋强省重点项目安排上对新区进行单列，对引进的重大项目“一事一议”予以用地保障。（3）建设好“海洋十年”国际合作中心，承办首届联合国海洋城市国际大会，高水平举办海洋合作发展论坛，提升海洋开发与治理国际影响力。二是**发展壮大海洋产业**。

（1）巩固海洋传统优势行业领先地位，集中培育海洋新兴产业、海洋服务业，布局建设 10 个左右海洋特色产业集聚区，遴选 10 个左右泰山产业领军人才蓝色人才团队，统筹人才专项资金予以重点支持。建设长岛“蓝色粮仓”海洋经济开发区，打造青岛蓝谷、威海、日照国家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2）实施蓝色良种突破工程，打造深远海养殖产业集聚区，建设现代化海洋牧场；加强与央企对接合作，推动更多海洋船舶领域研发机构和重大项目落户山东；研发一批海洋创新药物和生物制品，推动免疫抗肿瘤药物、抗乙肝病毒药物临床试验；加快海水淡化及综合利用产业发展，全省海水淡化日产规模达到 90 万吨。三是**建设世界级海洋港口群**。（1）实施新一轮港口设施提升工程，加快日照钢铁精品基地配套矿石码头等工程建设，力争

开工董家口琅琊台湾底通用码头工程，建成董家口港投万邦矿石码头工程。深化智慧口岸试点建设。（2）加快港产城融合发展，培育航运金融、航运保险、航运咨询等行业，研究支持临港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推动青岛港、日照港大宗商品储运基地落地。

（五）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建设制度型开放示范区，构建国际物流大通道，培育国际经贸合作新增长点。

一是加力拓展国际市场。（1）实施“万企出海 鲁贸全球”市场开拓行动，组织国际市场展会和配套对接活动 370 场以上，切实稳住传统市场，拓展南美、东欧、中亚、非洲、中东、东盟等新兴市场，全力抢占国际市场份额。（2）出台实施高质量参与共建“一带一路”三年行动计划，持续扩大对沿线国家出口，支持企业参与重大标志性工程、“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出台支持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加快建设中欧班列济青国家集结中心。（3）深化提升日韩合作机制，办好鲁韩经贸合作交流会，拓展大宗商品保税混兑业务，打造面向日韩的矿产品保税分拨中心。支持潍坊国家农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4）完善进口供应链综合服务体系，加大对进口骨干企业贸易融资授信支持力度，扩大油气、再生铜铝原料等大宗商品进口。

二是促进贸易提档升级。（1）出台推动数字贸易改革创新行动方

案，建设国家服务贸易示范区。开展“跨境电商+产业集群”培育行动，加快布局海外仓，争取大型电商平台在山东设立集货仓、培育“组货人”。（2）扩大出口信用保险承保规模和覆盖面，精准提供海外法务、税务资源对接服务，帮助企业积极应对美欧不合理贸易限制措施。

三是塑优塑强开放平台。（1）高起点规划建设中新济南未来产业城，聚焦未来信息、未来能源、未来空间、未来城市，定向招引一批引擎性项目和企业机构落地，打造中新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平台。（2）全面落实自贸试验区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进制度型开放示范区的实施意见，抓好海洋经济政策集成改革，形成一批首创性、集成式改革经验；落实好与海南自贸港医疗康养、现代海洋、国际贸易、离岸金融等领域 37 项合作事项，加强与新疆自贸区联动、赋能鲁疆国际物流大通道建设。（3）推动国家层面研究出台上合示范区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筹办上合组织地方经贸合作大会、上合组织国际投资贸易博览会等重大活动，加快建设“丝路电商”综合服务基地、青岛国际能源交易中心。（4）开展开发区整合优化，重新核定开发区面积，逐个明确主导产业，针对性招引落地一批高端项目。

第四，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扎实办好民生实事，不断增进民生福祉，提升生活品质。一是全力稳就业促

增收。（1）落实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政策措施，实施“创业齐鲁”“社区微业”行动计划和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启航扬帆计划，全面推广以工代赈方式，促进群众就近务工就业。（2）组织开展企业薪酬调查，发布人力资源市场工资价位，完善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推动中低收入群体增收减负，加强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健全土地、资本等生产要素参与分配机制，拓宽居民经营性、财产性收入渠道。

二是实施教育提质行动。（1）优化调整基础教育资源布局，提前做好初中入学人口高峰应对，持续推进乡村教育振兴先行区建设，扩大公办普通高中学位供给，推动高中特色多样发展。（2）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实施高水平大学和高水平学科建设计划、一流学科建设“811”项目，动态调整优化高校学科专业布点，全省理工农医类学科专业占比达到60%以上。加速筹建空天信息大学。（3）深入推进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新模式试点，推动对口贯通分段培养、初中后五年制高职教育项目落地，建设一批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群。

三是提升群众健康水平。（1）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新改造提升2万家村卫生室，组织1万名医务骨干下沉基层，力争90%以上的县（市）基本建成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推进县域集中审方中心建设，提高基层卫生服务能力。（2）加快推进9个国家

区域医疗中心项目、7家国家中医特色重点医院项目建设，争创12个左右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完善病房布局、改造提升一批医疗床位，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和优质医疗资源扩容提质。（3）加快推进国家区域公共卫生中心项目和省疾控中心新址建设，支持省级区域公共卫生中心建设，扩大疾控中心改革试点，推进“三高共管、六病同防”。

四是促进文化繁荣发展。（1）实施“中华文明探源工程”山东行动，谋划推进泰山博物院等中华文化系列展示体验项目。加快黄河、大运河、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山东段建设，打造“四廊一线”文化体验廊道。办好国际孔子文化节、尼山世界文明论坛，深化文明交流互鉴。（2）实施“齐鲁文艺高峰计划”，创作大型舞台艺术作品20部以上；组织开展文化惠民工程，新增城市艺术综合体等新型公共文化空间300个，新创小戏小剧200部以上，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

五是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1）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确保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保参保率稳定在96%和95%，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开展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实施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管理，扩大居民养老保险集体补助试点范围，推动个人养老金全面实施。完善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探索生育医疗费用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2）完善县

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新增家庭养老床位 1 万张，实施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 1.5 万户，培育规范化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 100 家。（3）开展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认定，强化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常态化救助帮扶，落实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切实保障困境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基本生活。

第五，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坚决守住守牢安全底线。一是**妥善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全面落实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一揽子方案，有序化解存量债务风险。加强金融风险源头管控，开展打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制定实施金融机构和大额授信企业债务风险化解处置方案，审慎推进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二是**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实施产业链供应链质量提升行动，对存在较高断链断供风险的产业链，“一链一策”制定支持政策，提高抗风险能力。三是**加大污染防治力度**。实施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推动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和 VOCs 综合治理，积极推广 LNG 重卡，持续推进清洁取暖改造，做好重污染天气差异化应急管控。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地表水国

控断面优良水体比例保持稳定。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四是全力抓好安全生产**。加强化工、煤矿、非煤矿山、消防等领域专业化排查、穿透式检查，扎实推进燃气、电动自行车全链条整治，严防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抓好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等灾害防御工作。**五是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突出抓好重点群体稳控和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加强社会稳定风险隐患排查，开展深化源头治理、化解信访矛盾专项工作。全面维护公共安全，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山东。

各位代表，做好 2025 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任务艰巨，意义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接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指导，虚心听取省政协的意见建议，锚定“走在前、挑大梁”，埋头苦干、勇毅前行，以实际行动开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新局面！

附件：山东省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

附件

山东省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

指标名称	计算单位	2023 年实际	2024 年		2025 年	
			实际	增长(%)	计划	增长(%)
一、经济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94206	98566	5.7	10.4 万左右	5 以上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率	%	7.1	8.3	—	6 以上	—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	%	5.2	3.3	—	持续高于全国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	8.7	5	—	5 以上	—
外贸进出口	亿元	32665.9	33806.2	3.5	外贸外资稳量提质	
实际使用外资	亿美元	175.3	118.1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7464.7	7711	3.3	7940 左右	3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上年=100	100.1	100.2	—	保持合理水平	
二、创新驱动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率	%	9.4	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23.56	28.17	—	30.98	—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	%	51.35	53.3	—	持续提高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	%	8.6	9.5	—	10 左右	—
三、城乡发展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65.53	66.48	—	67 以上	—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9890	42077	5.5	与经济增长同步	
四、民生福祉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124.5	124.5	—	110 以上	—
普通高等教育本专科招生	万人	90.88	92.19	—	95	—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7.3	7.44	—	7.5	—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3.67	3.77	—	3.85	—
每千人口三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3.71	4	—	4.6	—
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万人	7990.4	8017.1	—	8026	—
五、粮食能源						
粮食产量	亿斤	1131	1142	—	稳定在 1100 亿斤以上	
煤炭产量	万吨	8705.8	8622	—	8500 左右	—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规模	万千瓦	9395.8	11559.7	—	13000 以上	—
新型储能规模	万千瓦	398.3	717.7	—	800 左右	—
六、安全保障						
每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人	0.0126	0.0102	—	0.0096	—
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	人/年·万车	0.84	0.80	—	0.78	—

指标名称	计算单位	2023年 实际	2024年		2025年	
			实际	增长(%)	计划	增长(%)
新开工消防站/新增市政消防栓	个	42 / 5865	36 / 5892	—	39 / 5890	—
年末地震观测台项数	项/台 (点)	314项 /355台	316项 /370台	—	316项 /375台	—
新增人防工程	万平方米	1118	800	—	600	—
七、绿色生态		全面完成节能减排降碳和环境质量改善约束性指标；其中，能耗强度按国家激励性指标安排。 细颗粒物(PM _{2.5})浓度、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重污染天数比率、地表水国控断面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地表水国控断面劣Ⅴ类水体比例、氮氧化物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挥发性有机物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化学需氧量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氨氮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等9项指标完成国家下达目标任务。				

关于山东省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 与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年1月20日在山东省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山东省财政厅

各位代表：

受省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全省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5年预算草案提请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并请省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4年全省和省级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省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定扛牢“走在前、挑大梁”的使命担当，统筹推进稳增长、提质效、推改革、防风险、惠民生，全省经济运行保持稳健向好、进中提质态势，高质量发展迈出新的坚实步伐。在此基础上，全省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711.5亿元，完成预算的100.1%，比上年增长3.3%；加上中央税收返还和转移

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7624.94 亿元、一般债务收入 907.9 亿元，收入总计 16244.34 亿元。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077.2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6%，增长 3.9%；加上上解中央支出等转移性支出 2435.2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731.85 亿元，支出总计 16244.34 亿元。收支相抵，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024 年，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7.9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4.4%，比上年增长 5.1%；加上中央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4740.01 亿元、一般债务收入 751.49 亿元，收入总计 5729.47 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31.5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增长 9.4%；加上补助市县支出等转移性支出 4505.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92.8 亿元，支出总计 5729.47 亿元。收支相抵，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832.1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3.1%，比上年下降 1.9%，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下降较多；加上中央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2027.1 亿元、专项债务收入 6559.37 亿元，收入总计 13418.59 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239.7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4%，增长 12.3%；加上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 2087.94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090.94 亿元，支出总计 13418.59 亿元。收支相抵，全省政府

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2024 年，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4.9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3.1%，比上年下降 9.4%，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加上中央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402.34 亿元、专项债务收入 5741.97 亿元，收入总计 6229.3 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55.6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7%，增长 149.7%，主要是专项债券支出增加较多；加上转贷市县支出等转移性支出 5738.64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5 亿元，支出总计 6229.3 亿元。收支相抵，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65.4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3%，比上年增长 6.9%；加上中央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18.77 亿元，收入总计 384.2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0.77 亿元，完成预算的 86.5%，主要是部分资金结转至下年拨付，扣除上年省级一次性国资收益安排的支出因素后，增长 9%；加上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 293.43 亿元，支出总计 384.2 亿元。收支相抵，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2024 年，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6.4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扣除上年省级上缴一次性国资收益因素后，增长 49.6%，主要是提高省属企业国资收益上缴比例以及相关企业利润增长较多；

加上中央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7.35 亿元，收入总计 53.8 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95.2%，扣除上年省级一次性国资收益安排的支出因素后，增长 39.9%，主要是增加对重点省属企业的注资；加上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 22.67 亿元，支出总计 53.8 亿元。收支相抵，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7304.3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5.4%。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7027.1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5%，增长 6.4%。年末滚存结余 5915.3 亿元。

2024 年，省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381.5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4%，扣除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因素后，比上年增长 4.1%。省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419.4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1%，扣除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因素后，增长 7.1%。年末滚存结余 1649.12 亿元。省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占全省比重较高，主要是为提高全省社会保险基金统筹保障能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实行省级统收统支，基金收支均在省级反映。

以上四本预算收支具体情况，见《山东省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预算草案》。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经财政部核定，2024 年全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35720.6 亿元。当年共举借地方政府债务 7467.27 亿元，具体包括：一是新增债券 5552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87 亿元（含政府外债 3.43 亿元），用于教育、科技、乡村振兴等领域的公益性项目，专项债券 5265 亿元，用于支持符合条件的政府投资项目、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等；二是再融资债券 1915.27 亿元。年末全省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32811.38 亿元，未突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六）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2024 年，全省各级政府及其财政部门认真执行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及省人大常委会有关会议决议，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推动存量政策与增量政策叠加发力，统筹资金支持经济社会发展，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1. 坚持拓财源、优结构，着力稳定财政运行。面对复杂严峻形势，各级坚定信心、迎难而上，紧抓增收节支不放松，全力保障财政平稳运行。**依法依规抓好组织收入。**积极健全财税横向协同、省市县纵向联动工作机制，每月研判税收形势，每季度分析全省财政运行情况，实施常态化收入调度，依法加强税费征管，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高于全国地方级平均水平，展现了经济大省挑

大梁的责任担当。**优化结构保障重点支出。**牢固树立长期过紧日子思想，省政府办公厅印发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的通知，围绕严控一般性支出、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等 10 个方面提出具体要求。各级各部门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腾出更多资金强化对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的财力保障。**坚决兜牢基层“三保”底线。**省级加大财力下沉，下达市县税收返还及各类转移支付 3867 亿元，增强了基层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能力。各级扛牢“三保”责任，加强运行监测预警，切实落实“三保”支出优先顺序，省市县一体兜牢“三保”底线。

2. 坚持增活力、扩需求，推动经济稳健增长。加强财政逆周期、跨周期调节，研究提出 99 项财政政策纳入省委、省政府政策清单，为全省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提供有力保障。**围绕减轻企业负担、提振市场信心。**精细落实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突出对科技创新与制造业等领域的支持，实施先进制造业、集成电路和工业母机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 417 亿元。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省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11 亿元、占政府采购规模的 81.9%，搭建“财政+担保+信用+银行”合作平台，发放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惠企贷” 109 亿元，助力缓解中小企

业融资难题。**围绕扩大有效投资、激发消费潜力。**优化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支持高速公路、铁路、产业园区等 2700 多个重点项目建设，其中 463 亿元用作重大项目资本金，有效发挥了债券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撬动作用。管好用好 353 亿元增发国债资金，支持 333 个农田水利、灾后恢复重建等项目建设。全省各级统筹资金超 380 亿元，加力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围绕稳定外贸外资、促进对外开放。**深入实施“鲁贸贷”“齐鲁进口贷”等政策，拓展企业融资渠道，降低企业成本。支持办好跨国公司领导人青岛峰会，实施“好品山东鲁贸全球”市场开拓境外展会计划，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

3. 坚持保重点、办大事，突出保障重大战略。进一步完善大事要事保障机制，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集中财力支持重大战略任务实施。**聚力支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用足用好《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山东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实施意见》给予的支持政策，全面落实支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三年财政政策，研究细化分年度具体措施，全年落实资金 1200 多亿元推动先行区建设。**聚力支持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制定出台发展新质生产力的财政支持政策，纳入全省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政策体系。综合实施先进制造

业集群奖补、高水平技改投资奖励、高耗能行业产业结构调整综合奖补等一揽子政策，推动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设立省级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基金，重点支持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超前布局未来产业、发展绿色低碳产业。设立重点帮扶县专项产业基金，支持弱县产业转型升级。**聚力支持高水平创新型省份建设。**保持省级科技资金高强度投入，优化资金配置结构，省委、省政府确定的55项重大创新任务得到有力保障。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支持产学研融通创新，提升企业研发创新能力。**聚力支持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落实耕地地力保护、产粮大县、农业保险、农机购置等财政补贴政策，提高高标准农田省级投资补助水平，加快发展高质高效农业，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供给，支持省级现代水网建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推动乡村全面振兴。**聚力支持生态文明建设。**落实省内县际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推动全省296个跨县际断面完成流域横向生态补偿资金清算。持续完善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政策体系，建立省级湿地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4. 坚持强协同、聚合力，持续深化财金联动。深入落实财金联动支持高质

量发展的29条意见，加力提效实施“财金协同联动提升行动”，持续放大叠加倍增效应。**扩大合作范围。**积极引入工农中建交、国开行、农发行等金融“国家队”，以及中信、招商、浦发等股份制商业银行参与，财金联动合作伙伴进一步壮大。**拓宽覆盖领域。**聚力做强“财金联动+”模式，财金联动向科技、商务、文化、旅游、乡村振兴等领域拓展延伸，创新推出财金联动支持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支持省属金融企业与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立结对关系，财金联动服务保障重大战略的作用日益凸显。**增强联动效能。**支持组建山东省财金企业联盟，通过整合产业资源等方式，有力服务实体经济发展。持续开展“财金联动助力高质量发展活动”，8家省属金融企业在16市新增股权债权投资445亿元、新增贷款1284亿元，为高质量发展注入了更多“金融活水”。

5. 坚持办实事、增福祉，切实保障改善民生。把民生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选项，全省民生支出突破万亿、达到10368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9.3%，20项重点民生实事全部落地见效。**就业方面。**制定支持高质量充分就业若干财政政策，合并实施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和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优先将高校毕业生等纳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支持范围。实施扩大失业保险基金支出范围试点，扩展重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

资金投入渠道。**社会保障方面。**提高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优化9类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实施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完善了失业保险基金收支缺口分担机制。**教育方面。**优化普惠性学前教育省级综合奖补机制，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各项政策，提高省属本科高校生均基础拨款、绩效拨款水平，落实高等教育阶段学生奖助学金提标扩面等政策。**医疗卫生方面。**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经费标准，将常住流动人口纳入保障范围。支持实施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质提效三年行动，深化落实取消药品、耗材加成等改革政策，完善公立医院补偿机制。**住房保障方面。**加大资金统筹力度，支持城中村改造、老旧小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强化保障性住房供给，发放住房租赁补贴，持续改善群众居住条件。**文化体育方面。**支持开展文化惠民演出，完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对符合条件的公共文化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给予补助，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体服务需求。

6. 坚持促改革、优管理，提升财政治理效能。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跟省委十二届七次全会部署，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全面加强财政科学管理。**推进预算管理改革。**出台省级部门预算管理规程和省级部门预算项

目管理办法，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加强部门预算全流程管理。健全财政支出标准体系，新出台和修订23项省级预算支出标准，为科学编制预算提供基础支撑。**健全国资预算管理体系。**修订省级国有资本收益收取管理办法，实现国资预算管理全口径全覆盖。建立分类分档国资收益上缴比例动态调整机制，加大股息红利收入清缴力度，提高国资收益贡献度。**深化税费制度改革。**省政府修订印发《山东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促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安全利用。全面推开加油站数字税控试点，建立“系统管税、以数治税、协同护税”的管理模式。**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修订绩效目标、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管理办法，制定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管理领域地方标准，完善省级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创新实施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末位淘汰制，对低效无效资金予以压减或取消。**完善财会监督体系。**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严肃查处违反财经纪律行为。完善财会监督贯通协调机制，推动与纪检监察、巡视巡察、审计监督资源共享、工作协同，强化立体联动监督合力。**加强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出台行政事业单位数据资产管理试点工作方案，加快推动数据“资产化”“价值化”。持续加强政府公物仓建设，全省调剂资产超4.4万件，节约财政资金1.98亿元。**加快数字财政建设。**全面升级预算一体化系统，建立多

层次、多维度数据联动分析和监控预警体系，形成“预算—执行—核算—决算”完整管理闭环。

各位代表，去年全省财政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不足，主要是：各级财政收支矛盾仍较突出，基层财政运行面临较大压力；有的地区和单位财政基础管理不够扎实，部分领域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升，等等。对这些问题，我们高度重视，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5年预算草案

（一）2025年财政收支形势

从收入端看，受复杂国际形势及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全省经济运行还面临一些困难挑战，有效需求不足，部分企业生产经营较为困难，传导影响税收收入稳定增长。加上可盘活的政府资源资产空间缩小，将进一步加大财政增收压力。从支出端看，各方面对财政支出需求较多，落实稳就业、促消费、扩投资等重点领域支出政策，都需要各级财政保持必要的支出强度。总体判断，2025年全省财政收支矛盾仍较突出，财政紧平衡特征更加明显。

同时也要看到，我省经济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改变，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多重战略叠加，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加快推进，特别是随着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效应逐步释放，支撑高质量发展的

有利条件和积极因素正在加快集聚，将为财政稳健运行奠定良好基础。只要我们坚定信心、鼓足干劲，抓住用好政策机遇，就一定能把各方面积极因素转化为推动财政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二）2025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今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锚定“走在前、挑大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推动经济持续稳健向好、进中提质；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增强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升财政政策效能和资金使用效益，为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加快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三）2025年全省预算安排意见

1. 一般公共预算。2025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7940亿元，比上年增长3%；加上中央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收入等转移性收入、一般债务收入，收入总计 15539.48 亿元。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3340 亿元，增长 2%；加上上解中央支出等转移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支出总计 15539.48 亿元。收支相抵，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2025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4830 亿元，与上年持平；加上中央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专项债务收入，收入总计 10364.16 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8685 亿元（含专项债券支出），下降 6%；加上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支出总计 10364.16 亿元。收支相抵，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5 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241.21 亿元，比上年下降 34%，主要是上年部分市产权转让收入等一次性收入较多；加上中央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收入总计 263.75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08.33 亿元，增长 19.4%；加上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支出总计 263.75 亿元。收支相抵，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25 年，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7780.87 亿元，比上年增长 6.5%；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7509.53 亿元，增长 6.9%。年末滚存结余 6186.65 亿元。

以上全省财政收支计划是预期性的，待各级预算经同级人大批准后，我们将及时汇总，报省人大常委会备案。

（四）2025 年省级预算安排意见

为有效应对财政收支矛盾，提高财政综合保障能力，贯彻落实好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省级预算编制主要把握了以下原则：**一是严把源头，优化结构。**把零基预算理念贯穿预算编制全过程，逐项审核论证支出的必要性、合理性，政策依据不充分以及非急需项目一律不予安排。大力压减一般奖补类支出，全面清理固化项目，调整优化支出敞口风险政策，到期政策一律停止执行，绩效评价结果较差、审计发现问题的项目，一律压减预算或实行末位淘汰。**二是厉行节约，保障重点。**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腾出资金用于保民生、防风险、促发展。持续推动财力下沉，加大对下转移支付力度，将隐性债务置换债券全部下沉市县，支持基层兜牢“三保”和债务风险防控底线。加大对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海洋经济等重点领域支持力度，保障重大战略任务顺利推进。**三是拓展增量，盘活存量。**统筹调配资金资源，增强财政综合保障能力。强化财金协同联动，用活用好财政股权投资、引导基金、担保贴息等市场化手段，放大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引导更多金融和社会资本支持

重点项目建设和产业发展。加大财政存量资金盘活力度，将非财政拨款结余纳入盘活范围，最大限度避免资金闲置沉淀。**四是区分类别，精准保障。**在预算编制、政策制定等预算管理各环节全面实施轻重缓急分类保障机制，区别优先顺序，科学精准保障各类支出，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

收入安排意见：2025年，省级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收入216.79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收入85.77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收入45.47亿元，省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3690.4亿元，考虑全年预期的中央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市县专项上解收入、省与市县共享税收、地方政府新增债券收入等，省级全口径预算总收入预计12673.73亿元。

支出安排意见：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2025年省级全口径预算总支出安排12673.73亿元，包括部门人员经费和运转支出269.46亿元，对市县返还、转贷专项债券和上解中央等支出4299.64亿元，当年省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3690.4亿元，重点项目支出4414.23亿元。按照支出领域划分，重点项目支出包括九个方面：

1. 科技创新和人才建设资金 168.77 亿元（含统筹工业、农业等领域科技资金 26.4 亿元）。保持科技领域财政支出强度，集中财力支持国家和省重大科技任

务实施，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强应用导向的基础研究，推进高水平创新平台建设；强化科技财金政策协同，支持科技型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助力企业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支持落实全类别全周期人才支持政策，深入实施引进顶尖人才“一事一议”、领军人才“筑峰计划”、泰山系列、齐鲁系列等人才工程，推动高标准建设人才集聚雁阵格局；支持高水平开展社会科学研究。

2. 教育发展资金 543.23 亿元。优先保障财政教育投入，推动建立同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机制，支持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政策，加快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和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支持深入推进部省共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试点，推动职业教育融合发展；进一步提高省属院校生均拨款水平，集中支持高水平大学和高水平学科建设，积极推动康复大学建设新型研究型大学，推进空天信息大学筹建，加强部属院校省部共建，促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

3. 社会保障和医疗卫生资金 1116.39 亿元。支持适当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和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落实就业补贴、贷款贴息等政策，支持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开展大规

模技能提升培训；持续完善社会救助保障机制，适度提高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落实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政策；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和高质量发展，支持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提质；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支持加强普惠育幼服务体系建设，发展社区支持的居家养老，扩大普惠养老服务，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4. 乡村振兴资金 788.51 亿元。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农业保险保障水平，落实耕地地力保护等农业补贴政策，建设更高水平“齐鲁粮仓”；支持现代水网建设，统筹推进水资源调配、防洪工程、水生态保护等重点项目建设，增强水安全保障能力；实施优势特色农业全产业链提质增效试点，提升气象、供销服务保障能力，推动乡村产业提质升级；保持帮扶政策、资金支持总体稳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持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打造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5. 生态环境建设资金 130.78 亿元。保障美丽山东建设，支持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政策，在空气、水、海洋、森林、湿地、自然保护区等重点领域实施生态补偿；支持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加

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修复治理，实施国土绿化行动，支持黄河口国家公园创建、沿黄湿地保护与修复及生态廊道建设，提升黄河生态功能；落实海上风电、生物质发电、清洁取暖等支持政策，实施县域充换电基础设施补短板试点，支持地热能开发利用，构建清洁低碳能源体系，助力碳达峰碳中和。

6. 产业发展资金 195.94 亿元。引导各地淘汰落后产能，加大力度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支持新兴产业壮大和未来产业超前布局，推动集成电路全产业链发展，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完善数字基础设施，促进数字经济加速提效；支持现代服务业发展，实施一批服务业重点项目；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打造现代海洋经济发展高地；加力扩围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持续激发消费活力；支持市场开拓，促进外贸外资稳量提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支持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提升财政金融联动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7.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升资金 763.99 亿元。支持交通强国山东示范区建设，加快完善铁路、机场、公路、港航等重大基础设施，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提升交通基础设施长期供给质量和效率；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和城中村改造，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公共文体场馆免费开放补助政策，开展文化惠民活动，支持体育事业发展；加强天然气、煤炭等战略资源和应急物资储备，支持重点行业安全监管和隐患排查治理，提升应急救援和自然灾害救助能力；支持政法领域基础设施建设和办案能力提升，推进法治山东、平安山东建设。

8. 对下财力性转移支付 700.02 亿元。落实均衡性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持基层兜牢“三保”底线。加大重点生态功能区、资源枯竭城市、革命老区等特殊区域转移支付力度，增强基层财政综合保障能力。设立促进高质量发展激励资金和强县产业转移帮扶弱县引导资金，激发市县发展经济、培育财源的积极性。

9. 安排预备费 33 亿元。用于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以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以上预算安排情况，按预算管理规定，分别编入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在本草案报经本次大会审查批准前，截至 1 月 17 日，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39 亿元，主要是参照上年同期预算支出数额拨付的本年度省级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三、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工作措施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

做好预算执行工作至关重要。我们将坚决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认真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进一步加强财政调控、深化财税改革、提升政策效能，确保圆满完成预算任务。

(一) 切实抓好财政收支管理。依法依规加强税费征管，健全税源管控体系，加强收入分析调度，不断提高收入质量。建立促进高质量发展激励机制，对财源建设成效突出、税收增长较快的地方给予奖励，强化“发展质量越高、得实惠越多”鲜明导向。严格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完善轻重缓急分类保障机制，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重点、办大事。

(二) 更好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坚持“小钱小气、大钱大方”，加大资金资源统筹力度，支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发展新质生产力、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管好用好专项债券，按规定扩大投向领域和用作资本金范围，额度分配向项目准备充分、投资效率高的地区倾斜，促进扩大有效投资。完善促进消费、稳外贸外资等财政政策，着力支持扩内需、稳外需。加强财政与金融、产业等政策的协调配合，最大限度凝聚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合力。

(三) 扎实有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大基本民生投入力度，确保全省民生支出占

比稳定在 80%左右。聚焦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重点领域，接续实施 20 项重点民生实事，解决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把民生政策落实和资金使用情况，作为财会监督、绩效评价的重点，进一步加强监管、提升效益，维护好群众切身利益。

（四）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以开展财政科学管理试点为契机，全面提升财政管理的系统化、精细化、标准化、法治化水平。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深化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健全县级财力长效保障机制。深化省财政直管县改革，由“扶弱为主”向“扶弱培强并举”转变。加大财会监督力度，严厉打击各类违反财经纪律行为，严肃追责问责，使财经纪律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五）稳妥有效防范化解风险。持

续推动财力下沉，加大对财政困难地区转移支付力度，强化县级财政运行风险预警监测和应急处置，省市县一体兜牢“三保”底线。加强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管好用好存量隐性债务置换债券资金，硬化政府支出事项和政府投资项目预算约束，把不新增隐性债务作为“铁的纪律”，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各位代表，今年全省财政改革发展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增强信心、迎难而上，干字当头、奋发有为，推动财政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山东省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山东省人民政府工作规则》的通知 鲁政发〔2025〕3号

各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山东省人民政府工作规则》已经 2025 年 1 月 23 日省政府第 86 次常务会议审议

通过，现予印发。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5年2月2日

山东省人民政府工作规则

第一章 总 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参照《国务院工作规则》和《中国共产党山东省委员会工作规则》，结合山东省实际，制定本规则。

二、省政府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和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在省委领导下，坚定扛牢“走在前、挑大梁”的使命担当，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加快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新高地，建设北方地区经济重要增

长极，全力推动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贡献力量。

三、省政府工作人员要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政府工作全过程各领域。

第二章 组成人员和政府职能

四、省政府由省长、副省长、秘书长和各厅厅长、各委员会主任等组成。

五、省政府实行省长负责制。省长主持和领导省政府的工作。副省长协助省长工作，按分工负责分管领域工作；受省长委托，负责其他方面的工作或专

项任务；根据统一安排，代表省政府进行外事活动。秘书长在省长领导下，负责处理省政府日常工作，副秘书长协助秘书长工作。

省长离省期间，受省长委托，由负责常务工作的副省长主持省政府工作。省政府领导同志实行工作补位制度，副省长出省、休假期间，由补位的副省长处理相关工作。

六、省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改善民生等职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创造良好发展环境，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七、省政府组成部门实行厅长、主任负责制。各部门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省政府的决定、命令，在本部门的职权范围内各司其职、协同配合，全面履行相关行政管理职能，统筹研究部署落实本领域本行业工作，抓好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

第三章 工作原则

八、坚持党的领导。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全面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完善

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决策部署落实机制，健全和落实请示报告制度，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要情况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请示报告。

九、坚持人民至上。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厚植为民情怀，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政府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倾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十、坚持依法行政。坚决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不断提高政府立法质量，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化执法监督，把政府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承担责任。

十一、坚持科学民主。强化系统观念，增强工作的前瞻性、整体性、协同性。全面落实重大决策程序制度，加强调查研究、科学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涉及社会公众切身利益的重要规划、重大公共政策和措施、重大公共建设项目等，应当充分评估论证，采取论证会、听证会或者其他方式听取专家和社会公众意见。建立健全重大决策跟踪反馈制度，加强后评估，不断提高决策质量和水平。

十二、坚持守正创新。坚持党的基

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坚持求真务实、开拓创新，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一切从实际出发，着力解决改革发展稳定中的突出问题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坚持“高效办成一件事”，加强协同配合，紧盯政府政务运转和服务保障的关键环节，打破思维定势，强化数智赋能，持续优化工作流程，大力提升行政效能。聚焦企业群众所需所盼，优化政务服务，加强政企常态化沟通交流，高质高效解决企业群众诉求，合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十三、坚持清正廉洁。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和廉洁从政规定，勇于自我革命，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全面加强廉洁政府和廉洁文化建设，形成清清爽爽同志关系、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

第四章 监督制度

十四、省政府要自觉接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认真负责地报告工作，接受询问和质询；自觉接受省政协的民主监督，虚心听取意见和建议。

省政府各部门要认真办理全国、省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加强与代表委员沟通，严格落实办理责任和时限，主动公开办理结果。

十五、省政府及各部门公职人员要自觉接受国家监察机关的监督。省政府各部门要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接受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司法监督，自觉接受审计等部门的监督。对监督中发现的问题，要认真整改并向省政府报告。

十六、省政府及各部门要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和新闻舆论的监督。统筹政务公开与保密安全，优化主动公开机制，依法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有序推进公众参与，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十七、省政府及各部门要认真倾听人民群众建议、意见和诉求，自觉接受人民群众监督。领导同志要亲自阅批群众来信，定期接待群众来访，督促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

第五章 会议制度

十八、省政府实行省政府全体会议和省政府常务会议制度。重大问题和工作事项，须经省政府全体会议或省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决定。

十九、省政府全体会议由省长、副省长、秘书长和组成部门的主要负责人组成，由省长召集和主持。会议的主要任务是：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

（二）贯彻落实国务院全体会议等

部署要求；

(三) 贯彻落实省委工作安排，研究部署省政府重要工作。

会议原则上每半年至少召开1次，根据需要可安排其他有关部门、单位和市政府主要负责人等列席会议。

二十、省政府常务会议由省长、副省长、秘书长组成，由省长召集和主持，省长不能出席会议时，可委托负责常务工作的副省长召集并主持。出席人数须达到应到人数的半数以上，未出席会议的省政府领导同志，由省政府办公厅负责按程序征求对会议议题的意见建议。省政府常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

(一)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党中央、国务院重要会议文件精神，贯彻省委工作安排，研究提出贯彻落实意见；

(二) 研究拟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的重要事项；

(三) 研究需提请省委审议、决定的重要事项；

(四) 讨论需提请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的地方性法规草案，审议省政府规章草案；

(五) 研究以省政府或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性文件；

(六) 其他需提交省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通报的重要事项等。

省政府常务会议一般每周召开1次，如有需要可随时召开。根据会议议题可安排有关部门、单位和市政府主要负责人等列席会议。

提请省政府全体会议和省政府常务会议研究的议题，由省长、副省长、秘书长提出，省政府办公厅按程序报省长确定。省政府全体会议和省政府常务会议文件由议题汇报部门牵头会同有关部门起草，省政府办公厅审核把关。会议文件应全面准确反映真实情况和各方面意见，突出针对性、指导性和可操作性，逻辑严密，条文规范，用语准确，行文简洁。以部门名义联合发文、一般性工作汇报、非重大事项等议题，原则上不安排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

二十一、省政府根据需要召开省长办公会议和省政府专题会议。省长办公会议由省长召集和主持，研究谋划省政府重点工作总体思路和规划，研究省政府工作中的重要事项。议题由省长确定，与议题相关的省政府领导同志，有关部门和单位负责人参加。

二十二、副省长和秘书长受省长委托或按照分工召开省政府专题会议，研究、协调省政府工作中的专门事项。议题由主持召开的省政府领导同志确定，与议题相关的部门和单位负责人参加。

二十三、省政府领导同志和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应按要求参加省政府有关会议，原则上不应请假。如有特殊情况不

能参加的，要履行请假手续，由省政府办公厅汇总后报会议主持人审批。

二十四、省政府全体会议、省政府常务会议、省长办公会议、省政府专题会议的会务组织工作，由省政府办公厅负责。省政府常务会议、省长办公会议的纪要，由省长签发。省政府专题会议纪要由主持召开会议的省政府领导同志签发，委托省政府办公厅负责同志召开的专题会议纪要，由所委托的省政府领导同志签发。

二十五、省政府全体会议、省政府常务会议、省长办公会议、省政府专题会议决定事项，由省委省政府督查办和省政府办公厅分解任务，根据职责分工负责督办，并定期将会议决定事项的落实情况向省政府领导同志报告。

二十六、省政府及各部门、单位以省政府名义召开的全省性工作会议，按照有关规定严格审批，凡召开到县以下的须按有关规定报经省委主要领导同志批准。要本着务实高效的原则，减少数量，控制规模和时间，合理确定参会人员范围，减少陪会。省政府领导同志一般不出席部门的工作会议，确需出席的要严格按程序报省政府主要领导同志批准。全省性会议应尽可能采用电视电话、网络视频会议形式召开，一般不越级召开，已制发文件的工作事项原则上不再专门开会部署，切实减轻基层负担。各类会议都要充分准备，严肃会风会纪，

提高效率和质量。

二十七、省政府建立学习制度，学习活动由省长主持，省政府领导同志参加，根据需要可安排有关部门、单位负责人参加。学习主题由省长确定，重点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要求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强化理论武装，增强知识本领，提升履职能力。省政府组成人员要做加强学习的表率，省政府及各部门要建设学习型机关。

第六章 公文处理

二十八、报送省政府的公文，应当符合《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山东省〈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实施办法（试行）》，严格遵循行文规则和程序。行文应当确有必要，讲求实效，注重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未经批准不得越级行文、多头报文；请示应当一文一事，不得在报告等非请示性公文中夹带请示事项；除工作进展过程中确有事项需报省政府领导同志决策外，工作进展过程一般不必报送，工作任务完成后由牵头部门梳理汇总后统一报送总结报告。除省政府领导同志交办事项、简报和确需直接报送的绝密级事项、重大突发事件以及部分涉外事项外，报送省政府的公文一律发省政府办公厅（文电处）按规定程序统一办理，不得直接报省政府领导同志个人。

拟提请省委有关会议审议或提请以省委、省政府（含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名义联合发文的文件稿，内容主要涉及政府职责且牵头起草部门为省政府部门的，应依照省委、省政府有关规定，先报省政府履行相关审议或审核程序。

二十九、省政府各部门起草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规范性文件，以及提请省政府研究决定重大事项的公文，必须遵守依法科学民主决策程序，深入开展调查研究，进行必要性、合法性、科学性、可行性和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论证。要切实加强政策统筹，做好制定前和实施后的政策评估，涉及各市或其他部门的，应当事先征求意见；涉及经营主体经济活动的，应当进行公平竞争审查；涉及重大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容易引发社会稳定问题的，要采取多种形式充分听取各方面尤其是政策受众意见，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涉及机构、编制及经费问题的，要严格控制 and 把关，除有关专门文件外，其他文件原则上不对机构、编制及经费问题作出规定。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征求意见稿，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要公开征求意见，对争议较大的重要事项，应充分评估、慎重决策。对相关意见建议不予采纳的，要列出理由和提供相关依据，并专门作出说明。

三十、报送省政府的请示性公文，须由报送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发，凡涉及

其他部门职权的，主办部门须主动与相关部门充分协商，由主办部门主要负责人与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会签或联合报省政府审批。部门之间有分歧的，牵头部门主要负责人要加强协商；协商后仍不能取得一致意见的，主办部门应列明各方意见及理据，提出办理建议。

部门之间征求意见或会签文件时，除主办部门另有时限要求外，一般应在2天内反馈，紧急事项特事特办；特殊情况不能按期回复的，应主动与主办部门沟通并商定回复时限及方式，逾期不回复的，视为无不同意见。

三十一、对报送省政府审批的公文，省政府办公厅要认真审核把关，提出办理意见。涉及以省政府或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印发规范性文件、报请省政府同意后以部门名义印发规范性文件的，须由省政府司法行政部门进行合法性审查。对部门之间有分歧的事项，分管主办部门的省政府领导同志应牵头加强协调。有关省政府副秘书长、省政府办公厅有关负责同志协助省政府分管领导同志做好协调工作。

公文及办理意见由省政府办公厅按照省政府领导同志分工呈批，涉及多位省政府领导同志的事项应根据需要呈送省政府其他有关领导同志核批，重大事项报省长审批。

三十二、省政府制定的规章、发布的命令和决定、向省人大或省人大常委会

提出的议案、省政府人事任免文件，经分管副省长、秘书长审核，报省长签署。

以省政府名义上报国务院的请示、报告，向国家部委等不相隶属机关商洽报告重大事项的函件等，经分管副省长、秘书长审核，报省长签发。

以省政府名义印发的其他公文，涉及全局性工作、综合性政策、重大事项的，经分管副省长、秘书长审核，报省长签发；已经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的，可经省长同意后由分管副省长签发；属于分管副省长工作职责范围内专项性工作部署或批复、与国家部委等不相隶属机关商洽报告一般事项的函件等，报分管副省长签发。

以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印发的公文，由省政府有关部门起草的，报分管副省长签发；重要文件，经分管副省长、秘书长审核后，报省长签发。属于省政府办公厅职权范围内的，由秘书长签发。

三十三、省政府各部门制定规范性文件，要符合宪法、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务院有关决定、命令的规定，符合省政府有关规定，严格遵守法定权限和程序，严格开展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和合法性审查。

涉及两个及以上部门职权范围的事项，要充分听取相关部门的意见，并由有关部门联合制定规范性文件，确有必要由省政府制定。其中，涉及公众权益、社会关注度高、敏感性强的重要公

共政策、重大民生事项等，应当事先请示省政府。未经省政府批准，省政府各部门不得向市政府发布指令性公文或者在公文中向市政府提出指令性要求。

省政府各部门和市政府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市政府制定的规章，应按照规定报省政府备案，由省政府司法行政部门审查后定期向省政府报告，并定期向社会公开目录；省政府规章、省政府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依照有关规定报国务院和省人大常委会备案。

三十四、省政府及各部门要精简文件简报。加强发文统筹，从严控制发文数量、发文规格和文件篇幅。属部门职权范围内事务、应由部门自行发文或联合发文的，不以省政府或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发文。凡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文件已作出明确规定、现行文件已有部署且仍然适用的，不再制发文件。从严控制配套类、分工类发文。省政府各部门不得以贯彻落实、督查考核等名义擅自要求下级制发配套文件。工作分工方案原则上应与文件合并印发，不单独发文。部门简报需按程序备案编号，未经备案的简报原则上不得向省政府报送。

省政府及各部门要加强机关数字化、智能化应用和保障，积极推广电子公文，加快实现文件、简报和资料通过网络传输和网上办理，提高公文处理质效。向省政府报送公文，原则上全部通过网上运转。

三十五、以省政府及省政府部门名义对外签署合作协议，要坚持实事求是，杜绝形式主义。确需签署协议的，主办部门应充分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做好审查评估，严格按程序报批，做好保密工作，必要时提请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

第七章 工作落实

三十六、省政府要自觉对标对表狠抓落实，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各项工作要求，坚持系统观念，加强研究部署，压实主体责任，完善工作机制，强化跟踪督办，及时报告办理进展，确保工作实效。省政府领导同志要亲力亲为抓落实，指导、推动、督促分管领域和部门，加强协调推进，确保各项决策落地见效。

三十七、省政府各部门要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紧扣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紧盯目标任务，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加强组织领导、协同配合，全面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细化任务分工，制定具体措施，强化跟踪问效，确保各项政策举措落到实处。

三十八、省政府各部门必须进一步增强“一分部署、九分落实”意识，切实增强狠抓落实本领，把雷厉风行和久久为功有机结合起来，更加自觉地把督促检查工作贯穿于政府工作各个方面，注重运用不打招呼、明察暗访、随机抽

查、数据监测等方法，充分发挥督促检查抓落实促发展的作用。

三十九、省政府各部门要加强和规范督查工作，构建大督查工作格局，完善督查工作机制，创新督查方式，坚持督帮一体，加强统筹规范、协同配合、联动贯通，增强督查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防止重复督查、多头督查，严肃督查纪律，减轻基层负担。

省委省政府督查办要加强对全省政府系统督查工作的指导，做好统筹协调，加强督促检查，确保政令畅通。

第八章 工作纪律和自身建设

四十、省政府及各部门要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加强自身建设。要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廉洁从政各项规定，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持续深化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省政府领导同志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切实抓好分管领域和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四十一、省政府及各部门要加强和改进调查研究，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求深、求实、求细、求准、求效，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多到困难多、群众意见集中、工作打不开局面的地方和单位开展调研，摸清情况、找准问题、

提实对策。要积极为基层服务，帮助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

四十二、省政府及各部门要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工作中涉及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大原则和问题，以及其他应当请示报告的重大事项，要按程序请示报告。

省政府各部门工作中的方针、政策、计划和重大行政措施，应当向省政府请示报告。省政府各部门发布涉及政府重要工作部署、经济社会发展重要问题的信息，要经过严格审查，重大情况要及时向省政府报告。

四十三、省政府组成人员要严格遵守各项工作纪律，坚决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定，有令必行，有禁必止，不得有任何与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定相违背的言论和行为。省政府领导同志考察调研、出席会议活动要严格执行中央及省委规定要求，减少陪同人员，简化接待工作，规范新闻报道，切实减轻基层负担。未经批准，省政府领导同志个人不公开出版著作，不发贺信、贺电，不题词、题字、作序。省政府组成人员代表省政府发表讲话和文章，个人发表署名文章、接受媒体专访，必须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要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副省长、秘书长离济出访、出差和休假，应事先向省长请假，并按有关规定报备。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外出应事先请假，由各部

门向省政府办公厅报告，由省政府办公厅报省长、省政府分管领导同志和秘书长。

要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执行办公用房、住房、用车、交通、工作人员配备、休假等方面的待遇规定，坚决反对特权、不搞特权。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团组数量和规模。

要严格遵守保密纪律和外事纪律，严禁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或因履行职责掌握的商业秘密等，坚决维护国家的安全、荣誉和利益。

四十四、省政府工作人员要牢记“三个务必”，强化责任担当，勤勉干事创业，不断提高履职尽责能力，当好执行者、行动派、实干家。坚持反“四风”、树新风，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形成风清气正、团结奋进的良好局面。

省政府及各部门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责任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为干事者撑腰，让愿担当、敢担当、善担当蔚然成风，持续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四十五、省政府直属特设机构、直属机构、直属事业单位适用本规则。

四十六、本规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2018年2月9日省政府印发的《山东省人民政府工作规则》停止执行。

(2025年2月5日印发)

山东省人民政府
关于解聘乔明琦省政府参事职务的通知
鲁政字〔2025〕26号

各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按照《政府参事工作条例》（国务院令第565号）和有关规定，解聘乔明琦的山东省人民政府参事职务。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5年2月14日

(2025年2月14日印发)

《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由山东省人民政府主管主办，是面向国内外公开发行的政府出版物，是省政府发布政令、信息公开的法定载体。《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全面、系统、准确地刊载公布省政府规章、省政府和省政府办公厅文件、省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在《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上刊载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为标准文本，应经未经省政府公报和省政府网站统一公布的规范性文件无效，不得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

《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为旬刊，必要时不定期出版发行。以面向本省各级人民政府、基层村（居、社区）委员会，县以上图书馆、档案馆、综合服务大厅等公共场所免费赠阅为主，并在市、县（市、区）综合服务大厅设有免费取阅点。

登录山东省人民政府网站(www.shandong.gov.cn)政府公报专栏、《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微网站(zfgb.m.iqilu.com)，或扫描二维码均可查阅省政府公报发布的相关文件。关注《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微信公众账号([sdsrmzfgb](https://mp.weixin.qq.com/s/sdsrmzfgb))，可及时获取公报 PDF 电子版，可申请下年度公报(限量)免费赠阅。



微信公众号



微网站

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

2025 年第 7 期

ISSN 2095-3968



9 772095 396252

主管主办：山东省人民政府

出版：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编辑：山东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地址：济南市省府前街 1 号

联系电话：(0531)51787230

印刷：中闻集团山东印务有限公司

英文目录：山东省翻译协会

国际标准连续出版物号：ISSN2095-3968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37-1492/D

网 址：www.shandong.gov.cn